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DeHeng Law Offices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邮编:100033

目 录

释 义	2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5
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7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8
四、公司的设立	13
五、公司的独立性	16
六、发起人和股东	18
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25
八、公司的业务	48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57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65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75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81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83
十四、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83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85
十六、公司的税务	86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89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91
十九、劳动用工与社会保障	93
二十、结论	96

释 义

在本法律意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侨龙应急/公司/申请人	指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侨龙有限	指	福建侨龙专用汽车有限公司/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系申请人之前身
厦门分公司	指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侨龙救援	指	福建侨龙应急救援服务有限公司
道晟文创	指	厦门道晟文创有限公司
德意龙	指	德意龙（福建）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湖北侨龙	指	侨龙应急（湖北）服务有限公司
侨龙特装	指	福建侨龙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环宇科技	指	龙岩市环宇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龙岩市环宇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龙岩市环宇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基金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德恒/本所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1号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侨龙应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于本次挂牌后生效的《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本次挂牌/本次申请挂牌	指	侨龙应急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	指	2023 年、2024 年
本法律意见	指	本所为本次挂牌出具的编号为“德恒01F20241588-01 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
《审计报告》	指	天健为本次挂牌出具的编号为“天健审〔2025〕4592 号”的《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侨龙应急为本次挂牌制作的《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法律意见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本法律意见中另有不同表述的除外

注：本法律意见中的出资比例、持股比例等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

德恒 01F20241588-01 号

致：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所与侨龙应急签订的《专项法律服务协议》，本所接受公司的委托，担任本次挂牌的专项法律顾问，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挂牌规则》《1号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为本次挂牌出具本法律意见。

对本法律意见，本所律师作出如下声明：

1.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并基于对有关事实的了解和对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之理解，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对本次挂牌涉及的相关材料及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验证，就本次挂牌的合法性及重大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保证本法律意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本法律意见仅就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验资及审计、资产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本法律意见中涉及资产评估、会计审计、投资决策、境外法律事项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申请人的说明予以引述，且并不意味着本所及本所律师对所引用内容的真实性与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3. 本所律师在核查验证过程中已得到申请人如下保证，即申请人已经提供

了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法律意见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有关材料上的签字、印章均是真实的，有关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一致。申请人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无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4. 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等公共机构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的依据。

5.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作为申请人本次申请挂牌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上报，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本所同意申请人在其为本次挂牌所制作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援引本法律意见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但申请人做上述引用时，不得因该等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7. 本所及本所律师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法律意见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8. 本法律意见仅供申请人为本次挂牌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本所律师依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在对公司的行为以及本次挂牌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性进行充分核查验证的基础上，现就本次申请挂牌的条件和行为发表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经核查侨龙应急相关董事会、股东会会议资料，公司本次挂牌所取得的批准和授权如下：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挂牌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转让的

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

（二）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挂牌的议案

2025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

（三）股东会对董事会关于本次挂牌的授权

2025年4月13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公司本次挂牌的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股东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挂牌的具体方案，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本次挂牌申请材料。

2.向有关政府部门办理与本次挂牌等相关的申报事宜及相关程序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申报材料，就本次挂牌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全国股转系统办理所需的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3.全权回复证券监管机构和全国股转公司就公司本次挂牌所涉事项的反馈意见。

4.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根据市场的具体情况，最终确定本次挂牌的有关事宜。

5.审阅、修改及签署与本次挂牌事宜相关的重大合同与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6.在本次挂牌完成后，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的集中登记存管相关事宜。

7.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如在授权期限内公司

就本次挂牌取得全国股转公司的同意函，则相关授权的期限自动延续至公司本次挂牌相关事项完成之日。

（四）本次挂牌尚需取得的批准

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股东人数未超过二百人的公司申请其股票挂牌公开转让，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由全国股转系统进行审核。”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本次挂牌符合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的条件，尚需取得全国股转公司的审核同意。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本次挂牌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股东会的批准，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2.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申请挂牌事宜的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

3.本次挂牌尚需取得全国股转公司的审核同意。

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经查阅侨龙应急的市场主体登记资料、《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侨龙应急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公司，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具体情况如下：

（一）侨龙应急基本情况

1.侨龙应急系由侨龙有限按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取得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8007054310891 的《营业执照》。

2.侨龙应急现持有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其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7054310891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志国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1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东宝路 421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消防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机动车改装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紧急救援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水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专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侨龙应急存续的合法性

根据侨龙应急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营业执照》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为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侨龙应急系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股份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根据《公司法》《挂牌规则》《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所律师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需满足的各项实质条件进行了逐条核查。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

1.如本法律意见“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及“四、公司的设立”所述，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公司，公司设立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股东的出资合法、合规，出资方式及比例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截

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

2.侨龙应急系由侨龙有限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按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持续经营时间已满两年（即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下同），公司的总股本为 6,000 万元，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为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十一条和《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1.根据公司股东的说明及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的股权权属分明，其股东特别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各股东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

2.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历次股权变动的协议等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的历次股份发行和所涉股份转让行为合法合规，公司已依法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和外部审批程序，不存在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且仍未依法规范或还原的情形。

3.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依法作出股票限售安排等承诺，符合《公司法》和《挂牌规则》等的规定。

4.如本法律意见“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及“四、公司的设立”所述，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股东的出资资产、出资方式、出资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不存在依法不得投资公司的行为。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一）项、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和《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四）项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1. 公司治理机制健全

(1) 根据公司提供的书面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侨龙应急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

(2)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治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3)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的议案》，对公司的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4) 根据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的情形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且不存在以下情形：①《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③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④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⑤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⑥最近三年内受到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5) 根据公司的声明及其提供的资料，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已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6)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等尚未规范的情形。

2.公司合法规范运营

(1)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相关主体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依法依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具备开展业务所必需的资质、许可等，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以下情形：①最近 24 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②最近 24 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③最近 12 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④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⑤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尚未消除；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

(2) 根据公司开具的无违法违规专项信用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环保、质量、安全等要求。

(3) 根据相关主体的无违法违规专项信用报告或无犯罪记录证明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4)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的承诺、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财务机构设置及运行独立且合法合规，会计核算规范；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

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能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由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侨龙应急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二）项、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和《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如本法律意见“五、公司的独立性”“八、公司的业务”及“十、公司的主要财产”所述，侨龙应急的主营业务系供排水等应急抢险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其主营业务明确、突出，拥有与业务相匹配的关键资源要素，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2.如本法律意见“五、公司的独立性”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完整、独立，能够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3.如本法律意见“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所述，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已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相关交易公平、公允。

4.根据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提供的内部控制制度，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被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并已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占用情形的发生。

5.根据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8,560.22 万元、91,842.18 万元，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孰低计量）分别为 1,060.59 万元和 20,572.18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

6.如本法律意见“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所述，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101511 工业机械”。公司所属行业或所从事业务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主要业务或产能被国家或地方发布的产业政策明确禁止或淘汰的。

（2）属于法规政策明确禁止进入资本市场融资的行业、业务的。

（3）不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市场定位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明确且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三）项、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二十二条和《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二）项的规定。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1.侨龙应急已聘请长江保荐担任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并已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由长江保荐作为主办券商负责公司本次挂牌的推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2.经本所律师查询全国股转系统网站的公开信息，长江保荐已在全国股转公司备案，具备担任侨龙应急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资质。

3.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长江保荐为本次挂牌出具了《关于推荐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对公司是否符合挂牌条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已委托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符合《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四）项和《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五）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挂牌符合《公司法》《挂牌规则》《业务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要求，具备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四、公司的设立

根据侨龙应急的市场主体登记资料、侨龙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相关股东会及创立大会会议文件、发起人协议、审计报告、评估报告、验资报告、

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文件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立相关情况如下：

（一）公司设立的程序、条件、方式

侨龙应急系由侨龙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其设立的具体程序、方式如下：

1.2019 年 12 月 18 日，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编号为“（岩）登记内变核字[2019]第 5583 号”的《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同意侨龙有限的名称变更为“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2019 年 12 月 10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会审字[2019]8342 号”的《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侨龙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116,729,294.59 元，专项储备为 2,050,295.96 元。

3.2019 年 12 月 11 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大学评估评报字[2019]830048 号”的《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侨龙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49,720,103.02 元。

4.2019 年 12 月 12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具体方案》的议案，同意侨龙有限以其经审计的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值 116,729,294.59 元，扣除专项储备 2,050,295.96 元后的净资产金额 114,678,998.63 元，按照 1: 0.6976 比例折合股本 8,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5.2019 年 12 月 12 日，侨龙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同意由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侨龙有限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116,729,294.59 元，扣除专项储备 2,050,295.96 元后的净资产金额 114,678,998.63 元，按照 1: 0.6976 比例折合股本 8,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共享。

6.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股份公司的设立事宜。

7.2019 年 12 月 16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会验字[2019]8388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侨龙应急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与各自拥有的侨龙有限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止的股权相对应的扣除专项储备 2,050,295.96 元后的净资产 114,678,998.63 元，并按照 1: 0.6976 比例折合股本 8,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8.2019 年 12 月 18 日，侨龙应急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8007054310891 的《营业执照》。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的程序和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取得有权部门的批准。

（二）公司发起人签订的《发起人协议》

2019 年 12 月 12 日，侨龙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经营宗旨、经营范围、设立方式、总股本、各方出资及持股比例、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等。

经查验，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发起人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引致公司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

（三）公司设立过程中的验资、工商登记程序

1.2019 年 12 月 16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会验字[2019]8388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侨龙应急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与各自拥有的侨龙有限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股权相对应的扣除专项储备 2,050,295.96 元后的净资产 114,678,998.63 元，并按照 1: 0.6976 比例折合股本 8,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2019 年 12 月 18 日，侨龙应急完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验资、工商登记等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公司创立大会程序及所议事项

2019年12月16日，侨龙应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组建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暨成立第一届董事会的议案》《关于组建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暨成立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议案》《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和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的独立性

（一）侨龙应急的业务独立

1.根据天健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依法经营，独立开展业务并对外签订合同，其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如本法律意见“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所述，公司主要业务收入不依赖于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侨龙应急相同或相近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的业务独立。

（二）侨龙应急的资产独立

1.如本法律意见“四、公司的设立”所述，公司系由侨龙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的股本已足额缴纳。

2.如本法律意见“十、公司的主要财产”所述，公司合法拥有与其业务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拥有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及其

他主要生产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3.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出具的说明，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等尚未规范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的资产独立。

（三）侨龙应急的人员独立

1.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侨龙应急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侨龙应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合法的程序产生，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超越侨龙应急董事会和股东会的人事任免决定。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的人员独立。

（四）侨龙应急的机构独立

侨龙应急已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等组织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侨龙应急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的机构独立。

（五）侨龙应急的财务独立

1.侨龙应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2.侨龙应急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3. 侨龙应急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税款的义务。

4.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等尚未规范的情形。

5.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没有为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或将以侨龙应急名义获得的借款转借给股东使用。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的财务独立。

（六）侨龙应急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1. 侨龙应急设立了总经办、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销售部、售后服务部、战略发展部、北京办事处、应急装备研究院、生产部、供应部、品管部、审计部、证券事务部等职能部门，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及研发系统，该等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2. 侨龙应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实现有效分离，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独立行使管理职权，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干预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独立运作的情形。侨龙应急上述机构和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互相配合，构成了侨龙应急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及研发系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代行公司职权的情形；侨龙应急在业务经营各环节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侨龙应急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及研发系统。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的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发起人和股东

（一）公司的发起人

侨龙应急系由侨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公司的

发起人由环宇科技、新兴投资、环龙投资、新罗投资、汇鑫投资 5 名非自然人发起人及林立伦、林志国、张勇、陈霞、廖洪平、赖东琼、林潮旺、李万辉、胡周春、陈荣华、林壮国、陈晋兴 12 名自然人发起人组成，各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非自然人发起人

（1）环宇科技

根据环宇科技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环宇科技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龙岩市环宇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789020075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志国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2006 年 6 月 13 日至长期
住所	龙岩市新罗区西城莲新西路 44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增材制造装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工程管理服务；照明器具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环宇科技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环宇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志国	1,100	55
2	林秋英	300	15
3	林立伦	300	15
4	林立珍	300	15
合计		2,000	100

（2）新兴投资

根据新兴投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新兴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福建省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34510D2M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4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5 层 511 室-1350（集群注册）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新兴投资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新兴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福建冠城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	49.02
2	福建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	49.02
3	福建中兴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65
4	福建丰裕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0.65
5	福建省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900	0.59
6	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07
合计			153,000	100

根据新兴投资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公示”系统和“私募基金管理人分类查询公示”系统，新兴投资为私募基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为 SE6026，其私募基金管理人福建省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01347。

（3）环龙投资

根据环龙投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环龙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龙岩市环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MA31D1QC0E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根英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12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12 月 12 日至 2037 年 12 月 1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城莲新西路 44 号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环龙投资现行有效的合伙协议，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环龙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根英	普通合伙人	10.125	3
2	林立珍	有限合伙人	141.75	42
3	张功元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4	曾凯峰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5	阙彬元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6	卢诗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7	麻淑珍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8	谢燕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9	廖燕丽	有限合伙人	10.125	3
10	林炳长	有限合伙人	6.75	2
11	苏东波	有限合伙人	6.75	2
12	王文晋	有限合伙人	6.75	2
13	叶玮嵘	有限合伙人	6.75	2
14	尹鹏	有限合伙人	3.375	1
15	谢文威	有限合伙人	3.375	1
16	郭晓俊	有限合伙人	3.375	1
17	苏捷	有限合伙人	3.375	1
18	谢鸿庆	有限合伙人	3.375	1
19	丁仰银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0	连华侨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1	王玉强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2	傅俊杰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3	吕志远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4	邓瑞枫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5	陈永金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6	蓝福英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7	崔联其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8	杨振民	有限合伙人	3.375	1
29	林立岚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0	任耿龙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1	罗洪君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2	郑宁	有限合伙人	3.375	1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3	汤番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4	谢惠丹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5	钟振深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6	吴梅丽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7	黄锦忠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8	林舜羽	有限合伙人	3.375	1
39	刘建华	有限合伙人	3.375	1
合计			337.5	100

（4）新罗投资

根据新罗投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新罗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龙岩市新罗区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2MA2YMFR12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傅生旺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10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10 月 16 日至长期
住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中 395 号 1701 室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新罗投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新罗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龙岩市龙津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100
合计		50,000	100

根据新罗投资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新罗投资自成立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除投资侨龙应急外，未从事私募投资、公募投资或类似投资活动，未以任何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亦未聘请任何第三方管理人管理经营或向任何股东/普通合伙人或第三方管理人支付管理费或绩效分成；新罗投资暂无开展私募基金业务的计划，如未来开展私募基金业务，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

（5）汇鑫投资

根据汇鑫投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汇鑫投资的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龙岩市汇鑫至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MA2YLC623H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龙岩市汇金至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26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9 月 26 日至 2032 年 9 月 2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西陂街道华莲路 138 号金融中心 20 层 2002
经营范围	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汇鑫投资的合伙协议和工商登记资料，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汇鑫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龙岩市汇金至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0.97
2	福建省闽西金控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19.32
3	龙岩市华盛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700	16.43
4	龙岩城发鑫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	14.49
5	龙岩人才和大数据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50	10.14
6	福建省南方京融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9.66
7	龙岩市土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9.66
8	龙岩市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9.66
9	龙岩水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	4.83
10	龙岩市山茶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	4.83
合计			10,350	100

根据汇鑫投资出具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公示”系统和“私募基金管理人分类查询公示”系统，汇鑫投资为私募基金，已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为 SX8214，其私募基金管理人龙岩市汇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0639。

2. 自然人发起人

侨龙应急的自然人发起人共 12 人，分别为林志国、林立伦、张勇、陈霞、廖洪平、赖东琼、林潮旺、李万辉、胡周春、陈荣华、林壮国、陈晋兴。根据

公司提供的身份证明文件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前述自然人发起人具备相应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起人的资格。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均具有发起人的资格，其出资资格以及出资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公司的现有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6,000 万股，共 16 名股东，其中 11 名自然人股东，5 名机构股东，具体如下：

1. 自然人股东

根据侨龙应急的工商登记资料、股东名册、自然人股东居民身份证，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 11 名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所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
1	林志国	中国	352601196412*****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2,727,273	4.5455
2	林立伦	中国	350802198509*****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3	8.5455
3	张勇	中国	370728197410*****	上海市长宁区	2,181,818	3.6364
4	廖洪平	中国	352124197309*****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727,092	1.2118
5	陈荣华	中国	420104196807*****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	0.8545
6	胡周春	中国	352601197309*****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	0.8545
7	赖东琼	中国	352601197408*****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	0.8545
8	李万辉	中国	352601197211*****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	0.8545
9	林潮旺	中国	352601196905*****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	0.8545
10	林壮国	中国	352601197107*****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	512,727	0.8545
11	陈晋兴	中国	350105198310*****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363,819	0.6064

2. 机构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共有 5 名机构股东，其中环宇科技持有公司 37,778,1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6%；新兴投资持有公司 2,727,27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5%；环龙投资持有公司 2,563,63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7%；新罗投资持有公司 1,363,63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汇鑫投资持有公司 1,363,63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

公司机构股东的基本情况见本法律意见“六、发起人和股东”之“（一）

公司的发起人”之“1.非自然人发起人”。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现有自然人股东均为中国公民，公司的机构股东均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或有限合伙企业，公司的现有股东均具备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公司的现有股东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环宇科技直接持有公司 37,778,18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2.96%，为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林志国直接持有公司 4.55%的股份，林立伦直接持有公司 8.55%的股份，林立珍通过环龙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79%的股份，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和林立珍通过环宇科技间接持有公司 62.96%的股份。因此，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和林立珍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76.05%的股份表决权，并且林志国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立伦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林立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林志国与林秋英系夫妻关系，林立伦、林立珍为二人子女。因此，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一）侨龙有限的设立及股本演变

侨龙应急系由侨龙有限整体变更而设立，侨龙有限自 2000 年 1 月 28 日成立以来历史沿革如下：

1.2000 年 1 月，侨龙有限设立

2000 年 1 月 5 日，福建省工商局下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闽）名称预核私字[2000]第 001 号），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福建侨龙专用汽

车有限公司”。

2000 年 1 月 25 日，林志国、林潮旺签署向厦门市工商局提请的《关于成立“福建侨龙专用汽车有限公司”的申请报告》，公司名称为“福建侨龙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公司地址为杏林日新路 23 号，注册资金为 5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专用车机械制造及汽车、配件销售。

2000 年 1 月 28 日，厦门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厦中瑞验[2000]Y2028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0 年 1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共同投入的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货币资金为 500 万元。

2000 年 1 月 28 日，公司股东林志国、林潮旺签订侨龙有限设立时的《公司章程》。

2000 年 1 月 28 日，侨龙有限取得厦门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志国	275	55
2	林潮旺	225	45
合计		500	100

注：侨龙有限设立时，林潮旺受林志国委托代为持有侨龙有限股权，详见下文。

2.2000 年 11 月，侨龙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0 年 11 月 8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林志国将其持有的公司 20%股权（对应出资额 100 万元）转让给江龙辉；同意林志国将其持有的公司 10%股权（对应出资额 50 万元）转让给林清江。

2000 年 10 月 15 日，林志国分别与江龙辉、林清江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0 年 11 月 8 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章程修正案》。

2000 年 11 月 20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潮旺	225	45
2	林志国	125	25
3	江龙辉	100	20
4	林清江	50	10
合计		500	100

3.2001 年 1 月，侨龙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1 月 5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林志国将其持有的公司 25%股权（对应出资额 125 万元）转让给林清江。

2001 年 1 月 8 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章程修正案》。

2001 年 1 月 10 月，林志国、江龙辉、林潮旺、林清江签订了《股份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林志国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25%股权（对应出资额 125 万元）转让给林清江。

2001 年 1 月 19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潮旺	225	45
2	林清江	175	35
3	江龙辉	100	20
合计		500	100

注：林潮旺、江龙辉及林清江在上述期间持有的侨龙有限股权实际上代林志国持有。

4.2004 年 12 月，侨龙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4年11月22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所有股东按原有持股比例增资。

2004年11月22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增资的《章程修正案》。

2004年11月23日，龙岩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岩辰所验字[2004]第371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4年11月2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5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4年12月1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清江	450	45
2	林潮旺	350	35
3	江龙辉	200	20
合计		1,000	100

注：在本次增资中，林潮旺、江龙辉及林清江实际上代林志国对侨龙有限进行出资。

经本所律师核查，侨龙有限本次增资后林潮旺、林清江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发生了对调，侨龙有限设立及本次增资的资金合计1,000万元源于实际出资人林志国向第三方的借款，验资程序完成后，实际出资人林志国从公司合计借出950万元用于偿还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1）出资比例对调

本次增资前，由于经办人员工作失误，在对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进行工商备案时，备案的公司章程中记载的关于林潮旺、林清江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发生了对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名义股东出资情况		备案的公司章程记载情况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林潮旺	225.00	45.00%	175.00	35.00%
2	林清江	175.00	35.00%	225.00	45.00%
3	江龙辉	100.00	20.00%	100.00	20.00%
合 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由于林潮旺、林清江持有的公司股权均系代林志国持有，上述情形未影响林志国的实际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因此，公司未针对上述情形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增资时，林潮旺、林清江系按照工商备案时公司章程中记载的各自出资额和出资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未实际影响隐名股东林志国实际持有的公司权益。

（2）股东出资后向公司借款

①侨龙有限设立时的借款出资情况

2000年1月28日，侨龙有限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因当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修正）》规定股东必须在公司设立时实缴出资，不允许分期或认缴出资，实际出资人林志国当时资金不足，因此委托市场上的工商代办机构代为寻找资金方提供500万元借款。侨龙有限设立后，为避免资金闲置及降

低融资成本，林志国于2000年1月31日从侨龙有限借款500万元向资金方偿还了本次出资借款。

②侨龙有限第一次增资时的借款出资情况

2004年11月22日，侨龙有限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因公司实际出资人林志国当时缺少资金，因而以借款形式向第三方筹集出资款。出资完成后，为避免资金闲置及降低融资成本，实际出资人林志国于2004年11月23日从侨龙有限借款及家庭自有资金偿还了上述借款。

③林志国向公司偿还借款情况

如前述，侨龙有限设立及第一次增资的资金合计 1,000 万元源于实际出资人林志国向资金拆借方的借款。出资完成后，实际出资人林志国以自有资金（主要为家庭积累及经营所得）及自侨龙有限的借款 950 万元向资金拆借方偿还全部款项。

根据公司账簿资料、银行回单且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欠款 950 万元还款情况的专项复核报告》（容诚专字[2022]361Z0062 号）复核验证：截至 2010 年底，上述股东欠款陆续以现金及非现金资产抵债方式清偿完毕；账面记录的股东借款 950 万元已归还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确保足额乃至超额清偿上述股东借款，林志国自愿视用于抵债的实物资产价值（账面净额为 118.86 万元）为零元，自愿于 2022 年 1 月向公司赠与 150 万元以夯实抵债的实物资产的价值，公司将该笔款项计入资本公积。

“应收应付对抵”方式的还款金额中，由于年代久远，划转为林志国及其家人承担的对龙岩市侨龙汽车运输发展有限公司的债务 174.45 万元的公允性核查方法存在一定的限制，为进一步夯实上述还款，林志国于 2022 年 8 月向公司通过银行转账赠与 175 万元，公司将该笔款项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的证明，侨龙应急自成立以来历次出资的注册资本均已依法足额缴纳，不存在抽逃出资、出资不实等出资瑕疵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林志国出具了《关于历史出资事项的承诺函》，承诺侨龙应急及其股东因前述资金借出而产生的任何损失，将由其全部承担。

因此，本所律师认为，侨龙有限与林志国之间存在真实的债权债务关系，实际出资人林志国已经足额清偿了对公司负有的债务，实际出资人林志国实缴出资后侨龙有限向其提供借款的行为不构成虚假出资或抽逃出资，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5.2007 年 11 月，侨龙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31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同意江龙辉将其持有公司 20%股权（出资额 200 万元）以 2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2）同意林潮旺将其持有公司 35%股权（出资额 350 万元）以 350 万元价格转让给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3）同意林清江将其持有公司 45%股权（出资额 450 万元）以 450 万元价格转让给林志国；（4）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7 年 10 月 31 日，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 年 10 月 31 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股权转让后新的公司章程。

2007 年 11 月 26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550	55
2	林志国	450	45
合计		1,000	100

经核查，自侨龙有限设立至本次股权转让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况，林潮旺、林清江、江龙辉所持有的公司股权均系代林志国持有，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代持的形成过程及原因

林志国委托林潮旺、林清江、江龙辉代为持股的形成过程及原因：①侨龙有限 2000 年设立时，当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 年修正）》第二十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由二个以上五十个以下股东共同出资设立”，为满足该要求，侨龙有限设立时，林志国以林潮旺（系林志国的连襟）的名义缴

纳了部分出资款并将其登记为侨龙有限的显名股东。②林志国在公司设立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为分散经营风险，在侨龙有限 2000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及 2001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时，林志国将其持有的股权名义上转让给林清江（系林志国的妹夫）、江龙辉（系公司当时员工），并将二人登记为名义股东，二人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自此，侨龙有限的全部股权由林潮旺、林清江、江龙辉代林志国持有。③在侨龙有限 2004 年第一次增资时，林志国以林潮旺、林清江、江龙辉的名义缴纳了增资款。

（2）股权代持的解除过程

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引入外部股东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为明晰公司股权结构，以恢复股东真实持股情况，实际权利人林志国指令显名股东林潮旺、林清江、江龙辉对代持股权进行了如下处理：

2007 年 10 月 31 日，林清江与林志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林清江将其名义上持有的侨龙有限股权转让给林志国，进行了股权代持还原。同时，根据实际权利人林志国的指令，显名股东林潮旺、江龙辉分别与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林潮旺、江龙辉分别将各自名义上持有的侨龙有限股权转让给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自此，各方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解除了上述股权代持。

（3）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股权代持形成及解除事项，本所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①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的工商底档，了解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②对股权代持的相关当事人林志国、林清江、林潮旺、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陈涵霖进行访谈，确认上述股权代持形成及解除的事实，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④取得了实际控制人林志国出具的承诺，若因股权纠纷对公司造成的损失，由林志国个人承担。

⑤通过公开渠道检索，确认林志国、公司不存在因股权代持事项相关的未决诉讼或已决诉讼案件。

⑥就江龙辉代林志国持有公司股权事项，本所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获取了江龙辉在解除代持时签署的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江龙辉在补充协议中确认公司原登记股东江龙辉、林清江、林潮旺所持侨龙有限的股权实际均由林志国出资。

2) 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就投资和退出侨龙有限进行了说明，确认2007年11月，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受让林潮旺、江龙辉所持侨龙有限股权的方式（对应出资额为550万元，其持有的股权为代林志国持有）取得侨龙有限55%的股权。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交易对手方为林志国，因此未向林潮旺、江龙辉支付股权转让款。

3) 对侨龙应急的老员工进行了访谈，确认公司自设立至今，林志国一直作为公司的总经理/董事长负责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部分了解股份代持事项的老员工对江龙辉的股权代持和/或代持解除事宜进行了确认。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上述股权代持已解除，除代持人江龙辉以外，其他相关方均已就股权代持形成及解除过程进行签字确认、对股权代持事宜无纠纷或潜在纠纷；江龙辉虽未接受股权代持相关事项的访谈，但其已在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签字确认，并依法完成将其名义持有的股权转让给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江龙辉代林志国持有侨龙有限的股权亦已解除，其原代持股权的权属亦已转移。

6.2007年12月，侨龙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1）同意厦门侨隆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55%股权中39%股权以390万元价格转让给环宇科技、10%股权以100万元价格转让给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6%股权以60万元价格转让给林立伦；（2）同意林志国将其持有公司45%的股权中41%股权以410万元转给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4%股权以40万元价格转让给林立伦；（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7年12月24日，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2月24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07 年 12 月 26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410	41
2	环宇科技	390	39
3	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
4	林立伦	100	10
合计		1,000	100

7.2008 年 11 月，侨龙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8 年 11 月 3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资到 2,000 万元，各股东按原股比增资；同意新的公司章程。

2008 年 11 月 3 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增资后的《公司章程》。

2008 年 11 月 6 日，福建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闽辰所验字[2008]第 631 号），验证截至 2008 年 11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11 月 7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820	41
2	环宇科技	780	39
3	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
4	林立伦	200	10
合计		2,000	100

8.2010 年 6 月，侨龙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5 月 18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变更为龙岩市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环宇科技、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林立伦；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0 年 5 月 19 日，侨龙有限其他股东环宇科技、林立伦、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同意股东转让的答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 年 5 月 24 日，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甲方、转让方）与龙岩市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乙方、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持有的侨龙有限 41%的股权以 8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010 年 5 月 20 日，侨龙有限股东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0 年 6 月 3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龙岩市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20	41
2	环宇科技	780	39
3	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
4	林立伦	200	10
合计		2,000	100

9.2014 年 9 月，侨龙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11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1）同意龙岩市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41%的股权转让给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2）同意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0%的股权转让给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3）其他股东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2014 年 4 月 30 日，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甲方、转让方）与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200 万元）以 36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014 年 4 月 30 日，龙岩市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甲方、转让方）与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乙方、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41%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820 万元）以 1,48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014 年 8 月 25 日，侨龙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9 月 19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1,020	51
2	环宇科技	780	39
3	林立伦	200	10
合计		2,000	100

根据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出具的《福建侨龙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报告书》（（2013）榕联评字第 726 号），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侨龙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3,519.18 万元。侨龙有限 41%股权和 1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分别为 1,442.86 万元和 351.92 万元，低于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龙岩市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福建武夷交通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退出侨龙有限时的股权转让价格。

对于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福建龙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投资及退出侨龙应急过程中涉及的相关事项，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国有资产监督主管部门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如下：

2021 年 12 月 2 日，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及退出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确认函》，确认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投资及退出侨龙应急均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真实有效，与侨龙应急、股权转让相关方、林志国等主体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2021 年 12 月 13 日，龙岩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龙岩市国资委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变动相关事项的确认函》，确认未发现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投资及退出侨龙应急过程中存在国有资产流失，未发现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侨龙应急股权转让相关方及林志国等主体之间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争议、纠纷。

10.2016 年 4 月，侨龙有限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4 月 1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湖北恒隆汽车系

统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51%的股权转让给环宇科技；林立伦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4 月 17 日，湖北恒隆汽车系统集团有限公司（甲方、转让方）与环宇科技（乙方、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51%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020 万元）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016 年 4 月 16 日，侨龙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6 年 4 月 26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1,800	90
2	林立伦	200	10
合计		2,000	100

11. 2016 年 12 月，侨龙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11 月 20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变更为 3,600 万元，其中环宇科技以货币形式增加认缴出资 1,440 万元，股东林立伦以货币形式增加认缴出资 160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6 年 11 月 20 日，侨龙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6 年 12 月 12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3,240	90
2	林立伦	360	10
合计		3,600	100

12. 2017 年 12 月，侨龙有限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股东林立伦签署《关于同意股东股权转让的答

复》，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以 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荣华，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以 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周春，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以 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赖东琼，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以 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万辉，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以 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潮旺，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1%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36 万元，实缴出资额 36 万元）以 6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壮国，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侨龙有限 5%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180 万元，实缴出资额 180 万元）以 337.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环龙投资，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7 年 12 月 12 日，股权转让方与受让方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7 年 12 月 20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2,844	79
2	林立伦	360	10
3	环龙投资	180	5
4	陈荣华	36	1
5	胡周春	36	1
6	赖东琼	36	1
7	李万辉	36	1
8	林潮旺	36	1
9	林壮国	36	1
合计		3,600	100

13.2017 年 12 月，侨龙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7 年 12 月 27 日，侨龙有限股东作出如下决定：（1）同意公司注册资

本由 3,600 万元增加至 3,829.7873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金 229.7873 万元，其中新增投资者张勇向公司以货币增资 600 万元，其中 153.1915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余下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投资者廖洪平向公司以货币增资 200 万元，其中 51.0511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余下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投资者陈晋兴向公司以货币增资 100 万元，其中 25.5447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余下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7 年 12 月 27 日，侨龙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本次增资后的《章程修正案》。

2017 年 12 月 28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2,844	74.26
2	林立伦	360	9.4
3	环龙投资	180	4.7
4	张勇	153.1915	4
5	廖洪平	51.0511	1.333
6	陈荣华	36	0.94
7	胡周春	36	0.94
8	赖东琼	36	0.94
9	李万辉	36	0.94
10	林潮旺	36	0.94
11	林壮国	36	0.94
12	陈晋兴	25.5447	0.667
合计		3,829.7873	100

14.2018 年 5 月，侨龙有限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4 月 28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股东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 5% 股权（相应认缴出资额 191.4894 万元，实缴出资额 191.4894 万元）转让给林志国；同意公司股东环宇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 1.39% 股权（相应认缴出资额 53.1915 万元，实缴出资额 53.1915 万元）转让给俞烨根；公司现有股东放弃上述拟转让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8 年 1 月 18 日，环宇科技（转让方、甲方）与林志国（受让方、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其持有的公司 5%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191.4894 万元，实缴出资额 191.4894 万元）以 305.061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2018 年 1 月 18 日，环宇科技（转让方、甲方）与俞烨根（受让方、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其持有的公司 1.39%的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 53.1914 万元，实缴出资额 53.1914 万元）以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2018 年 4 月 28 日，侨龙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章程修正案》。

2018 年 5 月 11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2,599.3191	67.87
2	林立伦	360	9.4
3	林志国	191.4894	5
4	环龙投资	180	4.7
5	张勇	153.1915	4
6	俞烨根	53.1915	1.39
7	廖洪平	51.0511	1.333
8	陈荣华	36	0.94
9	胡周春	36	0.94
10	赖东琼	36	0.94
11	李万辉	36	0.94
12	林潮旺	36	0.94
13	林壮国	36	0.94
14	陈晋兴	25.5447	0.667
合计		3,829.7873	100

15.2018 年 8 月，侨龙有限第五次增资

2018 年 8 月 13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212.7661 万元，本次增加注册资本 382.9788 万元人民币，其中新增投资者新兴投资向公司以货币方式投入 2,000 万元，其中 191.4894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余下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新增投资者汇鑫投资向公司以货币方式投入 1,000 万元，其中 95.7447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余下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新增投资者新罗投资向公司以货币方式投入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95.7447 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余下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上述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8 年 8 月 28 日，侨龙有限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本次变更后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8 年 8 月 28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侨龙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2,599.3191	61.7
2	林立伦	360	8.55
3	林志国	191.4894	4.55
4	环龙投资	180	4.27
5	新兴投资	191.4894	4.55
6	汇鑫投资	95.7447	2.27
7	新罗投资	95.7447	2.27
8	张勇	153.1915	3.64
9	俞烨根	53.1915	1.26
10	廖洪平	51.0511	1.21
11	陈荣华	36	0.85
12	胡周春	36	0.85
13	赖东琼	36	0.85
14	李万辉	36	0.85
15	林潮旺	36	0.85
16	林壮国	36	0.85
17	陈晋兴	25.5447	0.61
合计		4,212.7661	100

16.2019 年 11 月，侨龙应急第十次股权转让及第六次增资

2019 年 10 月 25 日，侨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俞烨根将其持有的公司 1.26%的股权以 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霞；其他股东均放弃上述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以资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中的 3,787.2339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8,000 万元，各股东持有的出资比例；同意根据前述事项修改章程相关条款。

2019 年 10 月 25 日，俞烨根（转让方、甲方）与陈霞（受让方、乙方）签

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甲方将持有的公司 1.26%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53.1915 万元，实缴出资额 53.1915 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019 年 11 月 26 日，侨龙有限完成本次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侨龙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环宇科技	4,936.0806	61.7
2	林立伦	683.6364	8.55
3	林志国	363.6364	4.55
4	环龙投资	341.8182	4.27
5	新兴投资	363.6364	4.55
6	汇鑫投资	181.8182	2.27
7	新罗投资	181.8182	2.27
8	张勇	290.9091	3.64
9	陈霞	101.0101	1.26
10	廖洪平	96.9456	1.21
11	陈荣华	68.3636	0.85
12	胡周春	68.3636	0.85
13	赖东琼	68.3636	0.85
14	李万辉	68.3636	0.85
15	林潮旺	68.3636	0.85
16	林壮国	68.3636	0.85
17	陈晋兴	48.5092	0.61
合计		8,000	100

根据相关出资凭证及本所律师对陈霞、俞烨根的访谈确认，俞烨根持有的公司股权实际系代陈霞持有，本次股权转让为股权代持还原。该股权代持形成及还原的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代持形成的过程及原因

本次股权转让实质系股权代持还原，俞烨根代陈霞持有侨龙有限的股权。陈霞委托俞烨根代为持股的形成过程及原因系：陈霞常住境外，不便现场出席公司股东会、行使表决权、履行签字手续等，因此由俞烨根代为持股行使股东权利。

（2）股权代持的解除过程

因侨龙有限拟进行股份制改制，为明晰公司股权结构，以恢复股东真实持股情况，公司对股权代持情况进行了清理。2019年10月25日，俞烨根与陈霞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俞烨根将其名义上持有的侨龙有限股权转让给陈霞。自此，双方通过股权转让方式解除了股权代持。

（二）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与股本结构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系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式设立（详见本法律意见之“四、公司的设立”所述内容）。根据《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会审字[2019]8342号）和《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8388号）、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学评估评报字[2019]第830048号）以及公司的工商登记等文件，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由侨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总额为8,000万元，股本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环宇科技	4,936.0806	61.7
2	林立伦	683.6364	8.55
3	林志国	363.6364	4.55
4	环龙投资	341.8182	4.27
5	新兴投资	363.6364	4.55
6	汇鑫投资	181.8182	2.27
7	新罗投资	181.8182	2.27
8	张勇	290.9091	3.64
9	陈霞	101.0101	1.26
10	廖洪平	96.9456	1.21
11	陈荣华	68.3636	0.85
12	胡周春	68.3636	0.85
13	赖东琼	68.3636	0.85
14	李万辉	68.3636	0.85
15	林潮旺	68.3636	0.85
16	林壮国	68.3636	0.85
17	陈晋兴	48.5092	0.61
合计		8,000	100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已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且已在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登记。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纠纷及风险。

（三）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的股本和股份变动

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由侨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发生一次股本和股份变动，并发生一次股份转让，具体如下：

1.2021 年 6 月，侨龙应急缩股减少注册资本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缩股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在保持总资产、净资产不变的前提下，将总股本由 8,000 万股缩减至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同时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保持不变；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8,000 万元减少至 6,000 万元，减少的注册资本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总额保持不变。

2021 年 4 月 15 日，侨龙应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公司缩股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在闽西日报刊登了《减资公告》，载明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0 万元减少至 6,000 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截至 45 日公告期届满，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偿还债务的通知。

2021 年 6 月 4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容诚验字[2021]361Z0052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缩股事项进行了审验。

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本次缩股减资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缩股减资完成后，侨龙应急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环宇科技	3,702.0604	61.70
2	林立伦	512.7273	8.55
3	林志国	272.7273	4.55
4	环龙投资	256.3636	4.27
5	新兴投资	272.7273	4.55
6	汇鑫投资	136.3637	2.27
7	新罗投资	136.3637	2.27
8	张勇	218.1818	3.64
9	陈霞	75.7576	1.26
10	廖洪平	72.7092	1.21
11	陈荣华	51.2727	0.85
12	胡周春	51.2727	0.85
13	赖东琼	51.2727	0.85
14	李万辉	51.2727	0.85
15	林潮旺	51.2727	0.85
16	林壮国	51.2727	0.85
17	陈晋兴	36.3819	0.61
合计		6,000	100

2.2024 年 10 月，侨龙应急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股东陈霞与环宇科技签订《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陈霞将其所持公司的 75.7576 万股股份以 871.54 万元的对价全部转让给环宇科技。陈霞与环宇科技同日通知了公司，环宇科技同日向陈霞支付了股份转让款，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环宇科技	3,777.818	62.9636
2	林立伦	512.7273	8.55
3	林志国	272.7273	4.55
4	新兴投资	272.7273	4.55
5	环龙投资	256.3636	4.27
6	张勇	218.1818	3.64
7	汇鑫投资	136.3637	2.27
8	新罗投资	136.3637	2.27
9	廖洪平	72.7092	1.21
10	陈荣华	51.2727	0.85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1	赖东琼	51.2727	0.85
12	李万辉	51.2727	0.85
13	胡周春	51.2727	0.85
14	林潮旺	51.2727	0.85
15	林壮国	51.2727	0.85
16	陈晋兴	36.3819	0.61
合 计		6,000.00	100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是否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公司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受限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股东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股东委托投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其现有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五）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的特别约定

1.对赌协议签署情况

（1）2017 年 12 月，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引入张勇、廖洪平、陈晋兴三名外部投资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立伦、林立珍与张勇、廖洪平、陈晋兴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有关公司首次公开募股的申报时间、经营业绩、股权退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2）2018 年 5 月，公司通过控股股东环宇科技转让股权的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俞烨根（俞烨根所持股权系代陈霞持有），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立伦、林立珍与俞烨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有关公司首次公开募股的申报时间、经营业绩、股权退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3）2018 年 8 月，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引入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三家外部投资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分别与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署了《业绩补偿与回购协议》，就有关公司首次公开募股的受理和上市时间、经营业绩、业绩补偿、股权退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2.对赌协议解除情况

2021年9月25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立伦、林立珍与张勇、廖洪平、陈晋兴签署了《〈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2021年9月28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立伦、林立珍与陈霞签署了《〈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2021年9月30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分别与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署了《〈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的业绩补偿与回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上协议涉及的《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有限公司的业绩补偿与回购协议》统称为“《对赌协议》”），上述协议约定：

（1）各方同意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终止《对赌协议》，该协议视作自始无效，自始未对各方产生法律约束力，各方自始未曾享有或承担《对赌协议》约定的各项权利与义务；

（2）各方确认，张勇、廖洪平、陈晋兴、陈霞、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未曾根据《对赌协议》行使过股东的各项特殊权利；

（3）各方同意并确认，《对赌协议》对各方自始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各方均无权依据《对赌协议》的相关条款向其他任何一方提出任何权利主张或要求；

（4）各方确认，各方未曾依据《对赌协议》的相关条款向其他任何一方提出过任何权利主张或要求，就《对赌协议》的相关条款未曾发生过争议或纠纷，也不存在潜在争议或纠纷。

3.股份回购协议情况

2021年9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分别与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署了《股份回购协议》，约定在2024年6月30日之前，若侨龙应急未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A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则投资者有权要求环宇科技

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收购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持有的侨龙应急全部或部分股份。该协议自侨龙应急向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递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材料获得受理时终止，但若侨龙应急最终未能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并流通的（包括但不限于侨龙应急向有权部门提交上市申请后申请撤回或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不予批准侨龙应急公司上市申请或注册），则各方同意协议自动恢复法律效力，并自始对各方具有约束力。

2024 年 12 月，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分别与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订《股份回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在 2027 年 6 月 30 日之前，若侨龙应急未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则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有权书面要求环宇科技、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回购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各自所持侨龙应急的部分或全部股份，并对回购价格进行了约定。

4. 现有特殊投资条款不存在应当清理的情形

如前所述，公司与投资者签署的附有特别股东权利条款的相关协议未实际执行且已全部终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署的股份回购相关协议不存在《1 号指引》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规定应当清理的以下情形：（1）公司为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或责任承担主体；

（2）限制公司未来股票发行融资的价格或发行对象；（3）强制要求公司进行权益分派，或者不能进行权益分派；（4）公司未来再融资时，如果新投资方与公司约定了优于本次投资的特殊投资条款，则相关条款自动适用于本次投资方；

（5）相关投资方有权不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直接向公司派驻董事，或者派驻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享有一票否决权；（6）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优先清算权、查阅权、知情权等条款；（7）触发条件与公司市值挂钩；（8）其他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违反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公司治理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与投资者签署的附有特别股东权利条款的相关协议未实际执行且已全部终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新兴投资、

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署的股份回购相关协议不存在《1 号指引》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规定应当清理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

1.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纠纷及风险。

2.公司历次股份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3.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股东委托投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其现有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4.公司与投资者签署的附有特别股东权利条款的相关协议未实际执行且已全部终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新兴投资、汇鑫投资、新罗投资签署的股份回购相关协议不存在《1 号指引》1-8 “对赌等特殊投资条款”规定应当清理的情形。

八、公司的业务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

根据侨龙应急的《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消防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汽车新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机动车改装服务；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紧急救援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

垃圾的处置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水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专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侨龙应急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详见本法律意见“十、公司的主要财产”之“（五）对外投资”所述内容。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其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业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经营活动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的生产经营资质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质及许可情况如下：

1. 车辆生产准入许可

《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办法》（工信部第 50 号令，2019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规定，目前国家对从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的企业及其生产的在境内使用的道路机动车辆产品实行分类准入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全国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和监督管理工作，通过《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布获得生产准入的企业及企业产品。经公告的道路机动车辆准入生产企业及产品无有效期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经获得许可的企业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当企业不再满足生产企业准入条件时，撤销其生产资格。

道路机动车辆企业及产品生产准入许可为公司从事道路机动车辆产品生产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工业和信息化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信息查询系统”（<http://app.miit->

eidc.org.cn/miitxxgk/gonggao_xxgk/index.html)，公司经申请取得如下经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的获得生产准入许可的车辆产品共 58 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许可生产企业	车辆名称	车辆型号	最新有效公告时间	最新公告批次
1	侨龙应急	泵浦消防车	FLG5160TXFBP280/DX93Z	2024.3.8	380
2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070TPS104Q	2024.4.15	381
3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63Z	2024.5.20	382
4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72Z	2024.5.20	382
5	侨龙应急	布管车	FLG5180TBG84Z	2024.5.20	382
6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80TGP67Z	2024.5.20	382
7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62Z	2024.5.20	382
8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94Z	2024.5.20	382
9	侨龙应急	救险车	FLG5180XXH77Z	2024.5.20	382
10	侨龙应急	高空供排水抢险车	FLG5210TGP68Z	2024.5.20	382
11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10TPS113Z	2024.5.20	382
12	侨龙应急	布管车	FLG5250TBG92Z	2024.5.20	382
13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15Z	2024.5.20	382
14	侨龙应急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310TGP78Z	2024.5.20	382
15	侨龙应急	电源车	FLG5180XDY88Z	2024.5.31	383
16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74Z	2024.5.31	383
18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25Z	2024.5.31	383
19	侨龙应急	救险车	FLG5040XXH127F	2024.7.9	384
20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82E	2024.7.9	384
21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20TGP90Z	2024.7.9	384
22	侨龙应急	装备车	FLG5110XZB135S	2024.8.1	385
23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118E	2024.8.1	385
24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106Z	2024.8.1	385
25	侨龙应急	高空供排水抢险车	FLG5210TGP60Z	2024.9.18	386
26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30TGP70Z	2024.9.18	386
27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03Z	2024.9.18	386
28	侨龙应急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39Z	2024.9.18	386
29	侨龙应急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65Z	2024.9.18	386
30	侨龙应急	水罐消防车	FLG5070GXFSG20/111Q	2024.10.18	387
31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20TGP59Z	2024.10.18	387
32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30TGP86E	2024.10.18	387
33	侨龙应急	车厢可卸式汽车	FLG5240ZKX130Z	2024.10.18	387
34	侨龙应急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19Z	2024.12.4	389
35	侨龙应急	泵浦消防车	FLG5330TXFBP830/DX110Z	2024.12.4	389

序号	许可生产企业	车辆名称	车辆型号	最新有效公告时间	最新公告批次
36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00TPS76Q	2024.12.30	390
37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61Z	2024.12.30	390
38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56Z	2024.12.30	390
39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58Z	2024.12.30	390
40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120Z	2024.12.30	390
41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00TPS87Z	2024.12.30	390
42	侨龙应急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12Z	2024.12.30	390
43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52Z	2024.12.30	390
44	侨龙应急	泵浦消防车	FLG5300TXFBP400/DX108Z	2024.12.30	390
45	侨龙应急	泵浦消防车	FLG5360TXFBP400/DX137Z	2024.12.30	390
46	侨龙应急	挖掘抽吸车	FLG5310TWX117Z	2024.12.30	390
47	侨龙应急	布管车	FLG5180TBG128Z	2025.2.17	391
48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00TPS85E	2025.2.17	391
49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10TPS116Z	2025.2.17	391
50	侨龙应急	救险车	FLG5030XXH79Q	2025.3.13	392
51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57Z	2025.3.12	392
52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81E	2025.3.13	392
53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90TPS66Z	2024.3.13	392
54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90TPS69Z	2025.3.13	392
55	侨龙应急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20TGP91Z	2025.3.13	392
56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30TGP71Z	2025.3.13	392
57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30TPS136Z	2025.3.13	392
58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30TPS89Z	2025.3.13	392

2.产品强制性认证（3C 认证）

根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2022 修订）（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117 号，根据 2022 年 9 月 29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61 号修订）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2023 年修订）》（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6 号）的相关规定，汽车应当委托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认证机构按照认证规则对其生产、销售或者进口的产品进行中国强制性认证，产品经认证，并标注认证标志“CCC”（即 3C 认证证书）后，方可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3C 认证证书的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内认证机构按照对委托认证产品进行获证后监督，获证后监督评价不通过的，由认证机构根据相应情形做出暂停或

者撤销认证证书的处理，并予以公布。

3C 认证系公司汽车产品在出厂、销售、进口等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必备认证。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经委托认证获得的自产产品的 3C 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持有主体	证书编号	认证产品名称	认证产品规格型号	初次获证日期	证书到期日	发证单位
1	侨龙应急	2020091101022716	汽车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00TPS76Q	2020.9.22	2025.9.21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	侨龙应急	2021091101024923	汽车	电源车 FLG5180XDY88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94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106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120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118E	2021.7.16	2026.7.15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	侨龙应急	2021091101025102	汽车	救险车 FLG5030XXH79Q	2021.8.13	2026.8.12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4	侨龙应急	2016091101005724	汽车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61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63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72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50TPS82E	2016.9.19	2026.8.26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5	侨龙应急	2016091101005725	汽车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56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58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57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80TGP67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80TGP73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81E;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170TGP74Z	2016.9.19	2026.8.26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6	侨龙应急	2022091101026407	汽车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310TGP78Z	2022.1.12	2027.1.11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7	侨龙应急	2017091101006969	汽车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2017.5.17	2027.4.11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

序号	证书持有主体	证书编号	认证产品名称	认证产品规格型号	初次获证日期	证书到期日	发证单位
				FLG5220TGP59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30TGP70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30TGP71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20TGP90Z;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20TGP91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30TGP86E;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03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15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25Z;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52Z			公司
8	侨龙应急	20220911 01028060	汽车	救险车 FLG5180XXH77Z	2022.8.17	2027.8.16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9	侨龙应急	20220911 01028702	汽车	布管车 FLG5180TBG84Z	2022.11.2 2	2027.11.2 1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	侨龙应急	20230911 01029226	汽车	布管车 FLG5250TBG92Z	2023.2.8	2028.2.7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1	侨龙应急	20230911 01029421	汽车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070TPS104Q	2023.3.9	2028.3.8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2	侨龙应急	20180911 01008900	汽车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80TPS62Z; 高空供排水抢险车 FLG5210TGP60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90TPS66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190TPS69Z; 高空供排水抢险车 FLG5210TGP68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00TPS85E;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00TPS87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30TPS89Z;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65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10TPS113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10TPS116Z;	2018.8.15	2028.7.18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序号	证书持有主体	证书编号	认证产品名称	认证产品规格型号	初次获证日期	证书到期日	发证单位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12Z;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19Z;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FLG5230TPS136Z;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FLG5250TGP139Z			
13	侨龙应急	20240911 01602065	汽车	救险车 FLG5040XXH127F	2024.6.14	2029.6.13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4	侨龙应急	20240911 01602066	汽车	装备车 FLG5110XZB135S	2024.6.14	2029.6.13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5	侨龙应急	20240911 01602762	汽车	挖掘抽吸车 FLG5310TWX117Z	2024.10.9	2029.10.8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6	侨龙应急	20250911 01603362	汽车	车厢可卸式汽车 FLG5240ZKX130Z	2025.1.13	2030.1.12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7	侨龙应急	20250911 01603556	汽车	布管车 FLG5180TBG128Z	2025.3.4	2030.3.3	中汽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3.其他重要资质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其他重要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认证范围/适用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侨龙应急	排污许可证	913508007054310891001U	-	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	2028.12.21
2	侨龙应急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岩 AQBJXIII20250002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龙岩市应急管理局	2028.3
3	侨龙应急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122IP0743R1M	排水抢险车及移动泵站的研发、生产、销售、上述过程相关采购的知识产权管理	中规（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25.10.09
4	侨龙应急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024Q30404R2M	供排水抢险装备（供排水抢险车、泵浦消防车、布管车、救险车、移动泵站）、电源车、挖掘抽吸车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	北京军友诚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27.12.8

序号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认证范围/适用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5	侨龙应急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50024E0191R2M	供排水抢险装备、电源车、挖掘抽吸车的设计、开发、生产（限 3C 证书范围内）及相关管理活动	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2027.12.10
6	侨龙应急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50024S0187R2M	抢险排水车、电源车的设计、开发和生产（限 3C 证书范围内）及相关管理活动	远卓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2027.12.10
7	侨龙应急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证书	CT20230203FJQLR0M-7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垂直供排水抢险车、远程供排水抢险车、高空供排水抢险车、救险车、供水（灭火）机器人、履带自吸式全地形远程控制移动泵站的售后服务（七星级）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2026.2.19
8	侨龙应急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证书	CAS20230204FJQLR0M-5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垂直供排水抢险车、远程供排水抢险车、高空供排水抢险车、救险车、供水（灭火）机器人、履带自吸式全地形远程控制移动泵站的技术支持、配送、维修服务、投诉处理及其相应体系（五星级）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2026.2.19
9	侨龙应急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BR102520190507TPKR0M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垂直供排水抢险车、远程供排水抢险车、高空供排水抢险车、救险车、供水（灭火）机器人、履带自吸式全地形远程控制移动泵站的相关服务（十星级）	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2026.5.31
10	侨龙应急	售后服务完善程度认证证书	BR102020240101FJQLR0M-12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垂直供排水抢险车、远程供	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2027.1.16

序号	持有主体	资质名称	编号	认证范围/适用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排水抢险车、高空供排水抢险车、救险车、供水（灭火）机器人、履带自吸式全地形远程控制移动泵站的相关服务（十二星级）		
11	侨龙应急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CT10220240101 FJQLR0M-12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垂直供排水抢险车、远程供排水抢险车、高空供排水抢险车、救险车、供水（灭火）机器人、履带自吸式全地形远程控制移动泵站的相关服务（十二星级）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2027.1.16
12	侨龙应急	商业企业品牌定制认证证书	A00- 22PPFW10162R 0M	供排水抢险车、全地形移动泵站、供水（灭火）机器人、救险车、电源车的销售；应急抢险服务的品牌管理（五星级）	智慧认证有限公司	2025.8.1
13	侨龙应急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876176	-	龙岩市新罗区商务局	-
14	侨龙应急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509960186	-	中华人民共和国龙岩海关	长期
15	侨龙应急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40J30924R2M	-	北京军友诚信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27.12.8
16	侨龙应急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509960186	-	中华人民共和国龙岩海关	长期
17	道晟文创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502161AL6	-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崎海关	长期
18	德意龙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5099602GG	-	中华人民共和国龙岩海关	长期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经营业务所必需的主要资质、许可、认证。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年度	2024 年度（万元）	2023 年度（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91,360.39	18,258.16
营业收入	91,842.18	18,560.22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9.48%	98.37%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突出。

（五）公司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根据公司持有的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公司为长期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合法存续。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潜在的法律风险。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

-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其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业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公司未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开展经营活动。
- 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经营业务所必需的主要资质、许可、认证。
- 4.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突出，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或潜在的法律风险。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股东、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公司主要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环宇科技，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六、发起人和股东”之“1.非自然人发起人”所述内容。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林志国、林立伦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六、发起人和股东”之“（一）公司的发起人”之“2.自然人发起人”所述内容，林秋英、林立珍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六、发起人和股东”之“（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述内容。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除环宇科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伦、林立珍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林志国（董事长、总经理）、林立伦（董事、副总经理）、陈荣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赖东琼（董事、副总经理）、张功元（董事）、李建武（董事）、黄兴李（独立董事）、白云涛（独立董事）、杨保清（独立董事）、曾凯峰（监事会主席）、阙彬元（监事）、叶玮嵘（职工代表监事）、林立珍（副总经理）、苏东波（副总经理）、胡周春（财务总监）。

5.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林志国、林立珍、林立伦、林秋英、林壮国。

6.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公司关联方，其中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其他关联法人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龙岩市新罗区适中维国汽车修理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的哥哥林维国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2	新罗区馥郁食杂店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的姐姐林馥郁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3	新罗区宝昌通用机械加工店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姐姐的配偶谢宝昌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4	福瑞华安（龙岩）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秋英的兄弟林太根担任董事的企业
5	福建中储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秋英的兄弟林太根担任董事的企业
6	龙岩市新罗区龙彩中草药专业合作社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秋英姐妹的配偶江龙彩控制的企业
7	龙岩市新罗区龙彩建筑材料经营部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秋英姐妹的配偶江龙彩控制的企业
8	新罗区田野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部	公司董事赖东琼的姐妹赖东娥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9	河南保绿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建武担任董事的企业
10	福州康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建武担任董事的企业
11	福州菲特罗服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建武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福建冠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李建武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3	福州鑫越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建武配偶康希姮控制的企业
14	福州越秀天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李建武母亲林品聪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被吊销
15	福州越秀开元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李建武母亲林品聪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被吊销
16	广东中致友腾律师事务所	公司独立董事杨保清担任副主任律师（合伙人）的企业
17	深圳鼎瑞宝设计装饰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保清配偶李胜男控制的企业
18	上海亚聆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保清的岳母控制的企业
19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0	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兴李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1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兴李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2	厦门每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兴李的配偶纪丽琴担任董事的企业
23	厦门映像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配偶的姐妹纪丽芳控制的企业
24	厦门尚天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配偶的姐妹纪丽芳控制的企业
25	厦门汇兴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配偶的姐妹纪丽芳担任经理的企业
26	福州海峡果品批发市场仁龙商行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配偶的兄弟纪仁龙控制的个体工商户
27	厦门海旅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兄弟姐妹的配偶林开锦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8	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曾凯峰姐妹的配偶夏晓川担任总经理、党委书记的企业
29	福建省龙岩造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胡周春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2009 年 12 月已辞职，该公司企业未做工商变更），该企业已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被吊销

8.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公司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龙岩市光大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志国妹妹的配偶林清江报告期内曾持股 3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注销
2	福建福农安农业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秋英的兄弟林太根报告期内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3	将乐县荣启企业管理服务部	公司董事李建武曾控制的个体工商户，该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注销
4	福州合创房产经纪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建武配偶的母亲沈可星曾持股 20%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5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报告期内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7	厦门易映万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配偶的姐妹纪丽芳报告期内曾控制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注销
8	厦门市海沧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李兄弟姐妹的配偶林开锦报告期内曾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注销
9	武汉聚采融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保清配偶李胜男曾控制的企业，2024 年 12 月 27 日注销
10	南京融鑫汇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保清的岳母曾控制的企业，2025 年 2 月 17 日注销
11	厦门巴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叶玮嵘曾持股 65%且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注销

12	东风鼎新动力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曾凯峰姐妹的配偶夏晓川曾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注销
13	江苏万阳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胡周春曾担任董事的企业，该企业已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注销

(二)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拆借

类型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环宇科技	500	2024.4.24	2024.6.27	侨龙应急向环宇科技拆入资金 500 万元，支付拆借利息 30,246.58 元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4 年度（元）	2023 年度（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657,511.09	3,686,223.92

3.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元）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元）
侨龙应急	德意龙	房屋	-	12,857.13

注：2023 年公司持有德意龙 51%股权，公司出租一间办公室给德意龙用于办公。2024 年德意龙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在合并范围内不作为关联方租赁披露。

4.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侨龙应急及其控股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关联方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秋英、林志国	10,000,000.00	2024.6.6	2025.6.6	否
林秋英、林志国	8,000,000.00	2024.7.10	2025.7.10	否
林秋英、林志国	9,900,000.00	2024.8.14	2025.8.14	否
林秋英、林志国	12,044,006.95	2024.4.30	2025.4.28	否
林秋英、林志国	7,955,993.05	2024.5.7	2025.5.7	否
林秋英、林志国	30,000,000.00	2024.6.19	2025.6.18	否
林秋英、林志国、环宇科技	10,000,000.00	2024.6.28	2025.6.28	否
林秋英、林志国	9,800,000.00	2024.11.7	2025.11.7	否
林秋英、林志国	9,900,000.00	2024.11.11	2025.11.11	否
林秋英、林志国、环宇科技	10,500,000.00	2024.9.29	2025.9.29	否
林志国、林秋英	50,000.00	2023.10.18	2025.4.2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9,750,000.00	2023.10.18	2025.10.18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担保是 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志国、林秋英	2,000,000.00	2022.4.6	2025.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4,000,000.00	2022.4.6	2025.9.3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4,000,000.00	2022.4.6	2026.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9,000,000.00	2022.4.6	2026.9.3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9,000,000.00	2022.4.6	2027.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670,000.00	2023.1.17	2025.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3,330,000.00	2023.1.17	2025.9.3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3,330,000.00	2023.1.17	2026.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7,500,000.00	2023.1.17	2026.9.3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7,500,000.00	2023.1.17	2027.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666,667.00	2023.11.16	2025.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333,333.00	2023.11.16	2025.9.3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333,333.00	2023.11.16	2026.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3,000,000.00	2023.11.16	2026.9.30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797,500.00	2023.11.16	2027.3.31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00,000.00	2024.9.26	2025.5.15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00,000.00	2024.9.26	2025.10.15	否
林志国、林秋英	19,700,000.00	2024.9.26	2026.3.25	否

5. 其他关联交易

2023 年度，公司向原合营企业德意龙收取因以前年度销售形成的剩余货款对应的利息 49,358.56 元。

（三）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执行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内部决策权限和程序。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客观、公允、合理、可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

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内部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上述制度的有效实施能够保证公司在关联交易中进行公允决策，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在承诺人与公司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承诺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承诺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承诺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承诺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五）同业竞争及避免措施

根据公司的书面说明，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及/或对公司拥有控制权或实施重大影响的期间（以下简称“承诺期间”）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承诺人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在承诺期间，承诺人不会并有义务促使其关联方不会：

（1）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托管、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股份或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在中国境内和境外，支持公司以外的第三人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相似、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在承诺期间，如公司有意开发新业务、项目或活动，承诺人不会且有义务促使关联方不会从事或参与同公司所开发的新业务、项目或活动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项目或活动。

4.在承诺期间，如果承诺人或其关联方发现任何与公司的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则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新业务机会的优先受让权。

5.如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之承诺而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或利益流出之情形，承诺人愿意全额补偿公司并放弃已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该等业务以公允的市场价格，全部注入公司。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内部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上述制度的有效实施能够保证公司在关联交易中进行公允决策，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

竞争关系；公司已将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进行了充分披露，该等承诺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的情况。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不动产

根据公司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权登记部门出具的不动产登记簿查询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10项不动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坐落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使用期限	权利限制情况
1	侨龙应急	闽(2024)龙岩市不动产权第0055685号	龙岩市新罗区东城东宝路421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综合楼、生产性用房、车间	土地使用权面积30378.36 m ² ;房屋建筑面积16411.39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至2055年12月27日止	已抵押
2	侨龙应急	闽(2024)龙岩市不动产权第0026453号	龙岩市新罗区东城东宝路41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自建房	工业用地/工业	土地使用权面积28405.34 m ² ;房屋建筑面积36529.12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至2056年10月15日止	已抵押
3	道晟文创	闽(2019)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47985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88号1501单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办公	宗地面积:32,487.37 m ² ;建筑面积:254.39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4	道晟文创	闽(2019)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49870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88号1502单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办公	宗地面积:32,487.37 m ² ;建筑面积:101.78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5	道晟文创	闽(2019)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48119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88号1503单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办公	宗地面积:32,487.37 m ² ;建筑面积:240.54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证编号	坐落	权利类型	权利性质	用途	面积	使用期限	权利限制情况
6	道晟文创	闽(2019)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48146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88号1504单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办公	宗地面积: 32,487.37 m ² ; 建筑面积: 103.97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7	道晟文创	闽(2020)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70114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90号地下一层第223号车位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车库/人防车位	宗地面积: 32,487.37 m ² ; 建筑面积: 40.18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8	道晟文创	闽(2020)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70125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90号地下一层第224号车位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车库/人防车位	宗地面积: 32,487.37 m ² ; 建筑面积: 40.18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9	道晟文创	闽(2020)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70021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90号地下一层第225号车位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车库/人防车位	宗地面积: 32,487.37 m ² ; 建筑面积: 40.18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10	道晟文创	闽(2020)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70013号	湖里区环岛东路2490号地下一层第231号车位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出让/商品房	车库/人防车位	宗地面积: 32,487.37 m ² ; 建筑面积: 40.18 m ²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63年12月25日	已抵押

经核查，侨龙应急及其控股子公司道晟文创拥有的上述不动产存在为侨龙应急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形。本所律师认为，上述抵押未影响侨龙应急及其控股子公司道晟文创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构成本次挂牌的障碍。

(二)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的主要房产情况如下（不含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租赁房产）：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用途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	-----	-----	----	----	----------------------	------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用途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侨龙应急	龙岩市铁宝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龙岩市新罗区登高东路 588 号仓库	车库	10,000	2024.4.25-2025.4.24
2	侨龙应急	厦门市小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厦门市海峡旅游大厦湖里区环岛东路 2488 号 1505 单元	办公	240.54	2024.8.17-2027.8.16
3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209、302、311、403、404、405、406、407、408、412、501、502、506、508、509、510、511、512、513、601、603、604、605、606、609、610 室	员工宿舍	-	2023.2.10-2026.5.9
4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住宅楼 301、305、404、502、604、701、703、707 室	员工宿舍	-	2023.2.10-2026.5.9
5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二期宿舍楼 502、503、504、602、603、608、609 室	员工宿舍	-	2023.2.10-2026.5.9
6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住宅楼 301、302、402、403、506 室	员工宿舍	377.80	2024.1.10-2026.5.9
7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301、304、305、503、512 室	员工宿舍	-	2023.12.1-2026.5.9
8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二期宿舍楼 204、303、304、306、308、405、410、506、510 室	员工宿舍	270	2024.1.10-2026.5.9
9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212 室	员工宿舍	31	2024.1.10-2026.5.9
10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二期宿舍楼 311 室	员工宿舍	75	2024.3.1-2026.5.9
11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310 室	员工宿舍	31	2024.7.1-2026.5.9
12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504 室	员工宿舍	31	2024.7.1-2026.5.9
13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住宅楼 606、608、	员工宿舍	344.90	2024.3.1-2026.5.9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用途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701、707、708 室			
14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住宅楼 504 室	员工宿舍	-	2024.7.10-2026.5.9
15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505 室	员工宿舍	31	2024.7.10-2026.5.9
16	侨龙应急	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宝山一期宿舍楼 308、602 室	员工宿舍	-	2024.4.20-2026.5.9
17	侨龙应急	龙岩国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 龙岩市新罗区农垦东宝山水泥厂)	新罗区东城东宝路 328 号福三线边原招待所二层 共计 10 个房间	员工宿舍	300	2024.5.1-2025.4.30
18	侨龙应急	龙岩国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曾用名: 龙岩市新罗区农垦东宝山水泥厂)	新罗区东城东宝路 328 号东宝山农场生活区 4 幢 106、107 室, 6 幢 306、307 室、9 幢 301 室、9 幢 305 室	员工宿舍	161.8	2021.5.1-2026.4.30
19	侨龙应急	北京广安门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特色套房 2 间 (酒店 11 层 1101 房和 1102 房)	住宿 (办公)	-	2023.12.25-2025.12.25
20	侨龙应急	廖彬林	东宝山本厂北边一块场地, 场地编号: _北 2#	车库	1,338.00	2024.3.1-2026.2.28
21	侨龙应急 (湖北) 服务有限公司	胡远鹏	武昌区民主路北 789 号南国悦公馆 25 层 8 室	办公	42.63	2022.1.10-2026.1.9
22	侨龙应急	龙岩市泰月物流有限公司	龙岩市新罗区东城南环东路, 北 1#号场地停车位	车库	1,110.00	2024.3.1-2025.2.28
23	侨龙应急	云南金世恒业投资有限公司	昆明市东风西路 153 号四楼、五楼	办公	480	2024.10.1-2027.9.30
24	侨龙应急	三明市华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江滨路 1796 号体育馆楼 11 号商铺	办公	84	2024.1.1-2024.12.31

注: 1.因侨龙应急向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员工宿舍数量多且需求因招募员工人数变化而调整, 双方模式为随租随退, 侨龙应急若有租赁需求, 双方签订租赁合同确认租赁事项, 若侨龙应急如有退租需求, 则直接向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申请退租和退还相应宿舍的租金, 侨龙应急向福建龙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开具收款收据后, 双方视为完成退租, 无需另行签订租赁变更协议或退租协议, 因此实践中会出现同一房屋出现在不同合同中的情形, 但并非重复租赁, 而是退租后重新租赁所致。2.侨龙应急与龙岩市泰月物流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 2025 年 2 月 28 日到期后不再续租。3.侨龙应急与三明市华城文旅发展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不再续租。4、侨龙应急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与龚羽飞、甘肃启利房

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兰州市房屋租赁合同》，公司租赁龚羽飞城关区酒泉路街道静宁路158号2206室用于员工出差住宿，面积74.5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25年3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上述租赁房产的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706条的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未就其房屋租赁相应办理登记备案，不会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房产租赁事宜的承诺函》，其承诺如下：

（1）若公司所签署的房产租赁合同被认定为无效、可撤销、应办理备案手续而未办理或者其他与房产租赁相关原因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被第三方追责，则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公司所有搬迁、因合同无效、可撤销、主管部门处罚及第三方追责而产生的全部成本与费用，并赔偿公司因上述事项而于搬迁期间造成的经营损失。

（2）如本企业/本人未能按照上述承诺向公司支付相关搬迁费用及其他损失，则公司有权从当年的现金分红中扣除相关费用后再向本企业/本人进行分红，如当年现金分红款不足以补偿相应损失的，将递延至以后年度直至本企业/本人完成上述承诺事项。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租赁合同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不会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

1. 专利

根据公司提供的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系统（<https://www.cnipa.gov.cn>），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297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46项，实用新型244项，外观设计7项。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之“附件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清单”。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合法拥有并已取得上述专利权，除公司拥有的 21 项专利存在质押情况外，公司已取得的其他专利不存在权利受限、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前述专利质押系为担保其自身银行借款，该等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商标

根据公司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中国商标网“商标综合查询”系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102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之“附件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清单”。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合法拥有并已取得上述注册商标的所有权，公司已取得的注册商标不存在权利受限、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查询“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系统（<https://www.ccopyright.com>），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侨龙应急	排水抢险车一键辅助启动及关闭控制系统 V1.0	2019SR0031112	软著登字第 3451869 号	2018.11.15	-	原始取得	无
2	侨龙应急	排水抢险车一键排水启动及关闭控制系统 V1.0	2019SR0031103	软著登字第 3451860 号	2018.11.15	-	原始取得	无
3	侨龙应急	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控制系统 V1.0	2024SR0360989	软著登字第 12764862 号	22022.2.23	2022.10.15	原始取得	无
4	侨龙应急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控制系统 V1.0	2024SR0225818	软著登字第 12629691 号	22022.2.23	2022.10.15	原始取得	无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合法拥有并已取得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已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利受限、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 互联网域名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务服务平台“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https://beian.miit.gov.cn>），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 7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审核通过日期	备案号
1	侨龙应急	fjqiaolong.cn	2020.7.28	闽 ICP 备 11011798 号-1
2	侨龙应急	fjqiaolong.com	2020.7.28	闽 ICP 备 11011798 号-1
3	侨龙应急	fjqiaolong.com.cn	2020.7.28	闽 ICP 备 11011798 号-1
4	侨龙应急	排水车.中国	2020.7.28	闽 ICP 备 11011798 号-1
5	侨龙应急	龙吸水.中国	2020.7.28	闽 ICP 备 11011798 号-1
6	德意龙	deyilongfj.com	2019.12.23	闽 ICP 备 19024822 号-1
7	德意龙	deyilongfj.cn	2019.12.23	闽 ICP 备 19024822 号-2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合法拥有并已取得上述域名，公司已取得的域名不存在权利受限、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公司提供的截至报告期末的主要生产设备清单，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该等设备均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合法取得所有权，不存在权利受限、所有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对外投资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设有 1 家分公司、4 家一级全资子公司和 1 家二级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厦门分公司

根据厦门分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厦门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6MA32EERY9J
负责人	曾凯峰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环岛东路 2488 号 1501 室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9 日
经营期限	2019 年 1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专业化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2. 侨龙救援

根据侨龙救援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侨龙救援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福建侨龙应急救援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2MA8RJ55053
法定代表人	林志国
住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东宝路 421 号办公楼 6 楼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 年 3 月 2 日
经营期限	2021 年 3 月 2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紧急救援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金属制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水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侨龙应急持股 100%

3. 德意龙

根据德意龙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德意龙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德意龙（福建）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00MA32WDU568
法定代表人	林志国
住所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城街道东宝路 421 号
注册资本	2,2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29 日
经营期限	2019 年 5 月 29 日至 2029 年 5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拖拉机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销售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喷涂加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侨龙应急持股 100%

4.道晟文创

根据道晟文创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道晟文创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厦门道晟文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072812462F
法定代表人	曾凯峰
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环岛东路 2488 号海峡旅游大厦 13 楼 02 单元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2013 年 7 月 17 日至 2063 年 7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平面设计；广告设计、代理；个人商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专业设计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安全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侨龙应急持股 100%
股权质押	侨龙应急持有的道晟文创 100%股权，已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为侨龙应急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股权质押登记编号为 201597CE4A12037EE063AC17714E6D2C

5.侨龙特装

根据侨龙特装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侨龙特装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福建侨龙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81MAEHGL5X4E
法定代表人	赖东琼
住所	福建省漳州市漳州开发区招商大道 59 号招商局招商大厦六楼 618-1 室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5 年 4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船舶制造；船舶修理；船舶拆除；船

	舶检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船舶改装；特种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船舶销售；船舶港口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集装箱维修；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航标器材及相关装置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安防设备制造；消防器材销售；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水污染治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船舶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上运输设备销售；船舶拖带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紧急救援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侨龙应急持股 100%

6.湖北侨龙

根据湖北侨龙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湖北侨龙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侨龙应急（湖北）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MA4F09A49Y
法定代表人	夏纯
住所	武昌区民主路北 789 号南国悦公馆 25 层 8 室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 年 6 月 10 日
经营期限	2021 年 6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安全咨询服务；紧急救援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金属制品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水污染治理；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侨龙救援持股 100%
------	-------------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上述子公司及分公司均为合法设立有效存续的主体，截至本律师意见出具日，除公司持有的道晟文创股权存在质押外，公司持有的其他子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公司所持上述子公司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1.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2024 年度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 情况
1	侨龙应急	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	“龙吸水” 3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A 型）、“龙吸水” 3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B 型）、“龙吸水” 4000 电源泵车等	6,671.00	履行完毕
2	侨龙应急	福建净如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龙吸水” 1500 垂直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 3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等	2,607.35	履行完毕
3	侨龙应急	河北兴车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龙吸水” 3000 垂直式排水抢险车（加装 2 个手提泵）、“龙吸水” 3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 1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等	6,604.20	履行完毕
4	侨龙应急	河南顺优通实业有限公司	“龙吸水” 3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 1500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	1,860.00	履行完毕
5	侨龙应急	山东省应急管理厅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液压式 3000 流量）	1,185.00	履行完毕
6	侨龙应急	武汉和安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龙吸水” 3000 垂直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 30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 1500 子母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 1500 垂直式排水抢险车	1,895.00	履行完毕
7	侨龙应急	武警部队装备部	垂直式供排水抢险车	1,372.00	履行完毕
8	侨龙应急	武警部队装备部	远程控制子母式供排水抢险车	1,296.00	履行完毕
9	侨龙应急	武汉汉水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高扬程排水抢险车、高空式排水抢险车、子母式排水抢险车	12,233.28	履行完毕
10	侨龙应急	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直臂式排水抢险车 A 型、直臂式排水抢险车 B 型、直臂式排水抢险车 C 型	6,562.00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 情况
11	侨龙应急	兰州市市政工程服务中心	高扬程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A 型、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B 型、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C 型	6,421.30	履行 完毕
12	侨龙应急	广州品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龙吸水牌供排水救险车	4,820.00	履行 完毕
13	侨龙应急	山西虹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龙吸水”长臂垂直型大流量排水抢险车、“龙吸水”1000 子母型大流量排水抢险车等	2,905.92	履行 完毕
14	侨龙应急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流量排水抢险泵车、管带	2,720.00	履行 完毕
15	侨龙应急	西藏自治区森林消防总队	排涝（供水）车	2,628.00	履行 完毕
16	侨龙应急	河北兴车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龙吸水”3000 垂直排水抢险车、“龙吸水”5000 子母大流量排水抢险车等	2,556.46	履行 完毕
17	侨龙应急	四川省森林消防总队	排涝（供水）车	2,508.00	正在 履行
18	侨龙应急	中山市市政排水事务中心	1500m³/h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3000m³/h 垂直供排水抢险车、3000m³/h 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等	2,374.00	履行 完毕
19	侨龙应急	宜春市市政发展有限公司	垂直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3000m³/h）、400M 布管车（增压增流）	2,364.00	正在 履行
20	侨龙应急	梧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防汛排涝一体化泵车（Q=5000m³/h）	2,461.00	正在 履行
21	侨龙应急	龙岩市银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重型水罐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高举喷射消防车、水带铺设车、远程供排水抢险车等	2,244.29	履行 完毕
22	侨龙应急	云南省森林消防总队	排涝（供水）车（含 1200 米专用水龙带和 40 套接头）、运犬车	2,057.00	履行 完毕

2.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2024 年度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情形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侨龙应急	龙岩市方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豪沃底盘	2,140.50	履行完毕
2	侨龙应急	迅捷安应急装备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消防车	883.00	履行完毕
3	侨龙应急	龙岩市方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豪沃底盘	649.35	履行完毕
4	侨龙应急	龙岩市方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豪沃底盘	567.62	履行完毕
5	侨龙应急	龙岩市方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豪沃底盘	522.90	履行完毕
6	侨龙应急	龙岩市方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豪沃底盘	2,752.33	正在履行
7	侨龙应急	龙岩市方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豪沃底盘	2,456.47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主体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物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8	侨龙应急	龙岩市汉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汕德卡底盘	2,089.12	履行完毕
9	侨龙应急	龙岩市汉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汕德卡底盘	1,077.55	履行完毕
10	侨龙应急	十堰市科思工贸有限公司	东风底盘	1,050.10	履行完毕

3.银行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提供的资料，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银行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借款合同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	授信/借款期间	相关担保	履行状态
1	侨龙应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022)信银岩贷字第 811138068811 号《固定资产贷款合同》	7,500 万元	2022.3.31-2027.3.31	(2022)信银岩字第 81113806881131 号《抵押合同》侨龙应急将其拥有的闽(2021)龙岩市不动产权 0097844 号《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抵押；(2022)信银岩字第 81113806881132 号《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2022)信银岩字第 81113806881133 号《保证合同》保证人林秋英	正在履行
2	侨龙应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024)信银岩贷字第 20240321992272 号《综合授信合同》	14,000 万元	2024.6.27-2025.6.27	(2024)信银岩字第 202403219922724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侨龙应急将其拥有的闽 2024)龙岩市不动产权第 0026453 号《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抵押；(2024)信银岩字第 202403219922724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	履行完毕，已提前还款。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借款合同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	授信/借款期间	相关担保	履行状态
			(2024)信银岩贷字第811138119153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1,170 万元 ((2024) 信银岩贷字第20240321992272 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1,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	2024.6.27-20205.6.27	国； (2024)信银岩字第202403219922724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秋英；(2024)信银岩字第2024032199227244号《最高额保证金账户质押合同》出质人侨龙应急；(2024)信银岩字第2024032199227251号《最高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出质人侨龙应急	
3	侨龙应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第一支行	HTZ350697700LDZJ2024N00F《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2,000 万元	2024.9.25-2026.3.25	HTC350697700ZGDB2024N007《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	正在履行
4	侨龙应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91XY2023002832《授信协议》	4,000 万元	2023.2.9-2024.2.8	591XY202300283204《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林志国； 591XY202300283205《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林秋英	履行完毕
			借款合同(贷款证明)(编号:IR2304100000066)	1,000 万元 (591XY2023002832《授信协议》项下1,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	2023.4.10-2024.4.10		
5	侨龙应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591XY2024015154《授信协议》	2,500 万元	2024.4.29-2025.4.28	591XY202401515402《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林秋英； 591XY20240151540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人林志国	履行完毕
			TK2405081718445《借款合同(贷款证明)》	1,000 万元 (591XY2024015154《授信协议》项下1,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	2024.5.8-2024.12.31		
6	侨龙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0141000003-2024 年(新) 字	1,050 万元	2024.9.29-2025.9.20	无	正在履行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借款合同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	授信/借款期间	相关担保	履行状态
	急	限公司 龙岩新罗支行	01076 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7	侨龙应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023 年 SME 岩人授字 16601 号《授信额度协议》	1,000 万元	2023.6.27-2024.6.25	2023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166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龙岩市环宇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166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	履行完毕
			2023 年 SME 岩人借字 166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 万元（2023 年 SME 岩人授字 16601 号《授信额度协议》项下 1,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	2023.6.28-2024.6.28		
8	侨龙应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024 年 SME 岩人授字 16601 号《授信额度协议》	1,000 万元	2024.6.14-2025.6.6	2024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166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龙岩市环宇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SME 岩人最保字 1660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	正在履行
			2024 年 SME 岩借字 166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 万元（2024 年 SME 岩人授字 16601 号《授信额度协议》项下 1,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	2024.6.28-2025.6.28		
9	侨龙应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L0Y021020240018《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3,000 万元	2024.6.19-2025.6.18	L0Y021020240018-11《个人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	正在履行
10	侨龙应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Z2404LN15697988《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00 万元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期限：2024.4.29-2025.4.17；《交通银行借款额度使用申请书》约定借款期限分别为：2024.4.30-2025.4.28（金额：	龙交银侨龙担保 202401 号《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龙交银侨龙担保 202401 号《保证合同》保证人林秋英	正在履行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借款合同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	授信/借款期间	相关担保	履行状态
					1,204.400695万元)； 2024.5.7-2025.5.7 (金额： 795.599305万元)		
11	侨龙应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流贷(2024)第00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 万元	2024.1.18-2025.1.18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保(2021)第005、006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质(2021)第002号《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侨龙应急	履行完毕
12	侨龙应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流贷(2024)第02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 万元	2024.5.17-2025.5.17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保(2021)第005、006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质(2021)第002号《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侨龙应急；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抵(2020)第00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人侨龙应急	履行完毕
13	侨龙应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流贷(2024)第0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 万元	2024.5.20-2025.5.20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保(2024)第013、01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质(2021)第002号《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侨龙应急；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抵(2020)第006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人侨龙应急	履行完毕
14	侨龙应	兴业银行有限公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流贷	1,000 万元	2024.6.6-2025.6.6	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保(2024)第013、014号的	正在履行

序号	债务人	债权人	授信/借款合同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	授信/借款期间	相关担保	履行状态
	急	司龙岩分行	(2024)第 03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林志国、林秋英；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质(2021)第 002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出质人为侨龙应急；兴银岩企金龙津一部抵(2020)第 00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人侨龙应急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侨龙应急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重大合同内容合法、有效，侨龙应急不存在重大潜在风险和纠纷；侨龙应急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重大合同均有效签署，主体未发生变更，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重大侵权之债

根据公司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侨龙应急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除本法律意见“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之“（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所述的关联交易外，侨龙应急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不存在持有侨龙应急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占用侨龙应急资金的情况。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一）公司设立以来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

侨龙应急自设立以来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的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所述内容。

经本所律师核查，除上述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情况外，侨龙应急自设

立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不存在合并、分立情况。

（二）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收购兼并行为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存在 1 项收购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7 月 10 日，侨龙应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基于公司未来战略规划、产品方向、市场拓展以及德意龙的经营现状等角度考虑，决定以不高于 160 万元交易作价购买 RSP Asia GmbH 持有的德意龙的 49% 股权。

2023 年 7 月 20 日，侨龙应急与 RSP Asia GmbH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四稿）》，RSP Asia GmbH 将其所持德意龙的 49% 股权作价 157.6 万元转让给侨龙应急，转让完成后，侨龙应急持有德意龙 100% 的股权。

2023 年 12 月 26 日，德意龙在龙岩市新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变更登记手续。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侨龙应急收购德意龙已履行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收购兼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和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报告期后设立子公司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在 2025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及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设立侨龙特装。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根据该董事会决议，依法设立全资子公司侨龙特装。侨龙特装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十、公司的主要财产”之“（五）对外投资”之“5. 侨龙特装”。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侨龙特装的设立已履行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变化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没有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重大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计划或安排。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侨龙应急章程的制定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侨龙应急由侨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而设立。2019年12月16日，侨龙应急的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报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侨龙应急章程的制定已经履行了法定程序；侨龙应急《公司章程》的内容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侨龙应急报告期内的章程修改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变更资料，侨龙应急报告期内不存在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况。

（三）侨龙应急的章程草案

为本次挂牌目的，侨龙应急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现行章程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已于2025年4月13日召开的侨龙应急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将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实施。

十四、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一）根据侨龙应急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组织机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

1.侨龙应急股东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力。

2.侨龙应急董事会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侨龙应急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董事任期为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

3.侨龙应急监事会负责监督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侨龙应急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会选举和更换，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目前由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为一名，不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4.侨龙应急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任期三年，可以连聘连任。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二）侨龙应急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上述各制度的相关内容设定的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根据侨龙应急提供的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材料，侨龙应急的（大）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在召集时间、召开次数等方面与其《公司章程》规定的一致，其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有关规定。

（四）根据侨龙应急提供的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侨龙应急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五）根据《公司法》及侨龙应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

1.侨龙应急具有健全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上述组织机构的设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侨龙应急制定了健全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侨龙应急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侨龙应急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

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侨龙应急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侨龙应急《公司章程》规定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任职情况为：

机构	序号	姓名	职务
董事	1	林志国	董事长
	2	林立伦	董事
	3	陈荣华	董事
	4	赖东琼	董事
	5	张功元	董事
	6	李建武	董事
	7	黄兴李	独立董事
	8	白云涛	独立董事
	9	杨保清	独立董事
监事	1	曾凯峰	监事会主席
	2	叶玮嵘	职工代表监事
	3	阙彬元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1	林志国	总经理
	2	陈荣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林立伦	副总经理
	4	赖东琼	副总经理
	5	林立珍	副总经理
	6	苏东波	副总经理
	7	胡周春	财务总监

根据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无犯罪记录证明及书面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侨龙应急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 178 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 47 条、《挂牌规则》第 16 条所列之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报告期内侨龙应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根据公司的工商登记资料及相关会议文件，侨龙应急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的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分别为黄兴李、白云涛、杨保清，均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规定了相关的条款，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比例达到三分之一，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要求。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清晰、明确、具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

1.侨龙应急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侨龙应急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变化。

3.侨龙应急独立董事的设置、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清晰、明确、具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十六、公司的税务

（一）公司现行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侨龙应急	15%
德意龙	25%
道晟文创	25%
侨龙救援	25%
湖北侨龙	25%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适用的税种、税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

2020 年 12 月 1 日，侨龙应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35000998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 12 月 28 日，侨龙应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5001705），有效期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侨龙应急适用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享有的税收优惠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三）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政府补助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单笔金额超过 5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2023 年度				
序号	主体	补贴项目名称	补贴依据或确认文件	补助金额（万元）
1	侨龙应急	科技小巨人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科技小巨人企业研发投入奖励资金的通知》（闽财教指 2022-72 号）	95
2	侨龙应急	局国家知识产权	《龙岩市市场监管局关于下达国家知识产权示	10

		示范、优势企业 奖补资金	范、优势企业奖补资金的通知》（岩市监 （2023）48号）	
3	侨龙应急	第二批军民两用 特种产业高质量 发展扶持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市级军民两用特种产 业高质量发展专项扶持资金的通知》（龙财企 指〔2022〕47）	5
4	侨龙应急	企业新型学徒制 培训补贴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 印发《福建省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实施 办法(试行)》的通知（闽人社文〔2019〕220 号）	19.3
5	侨龙应急	第一批重点“小 巨人”企业奖补	龙岩市财政局龙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和第二批省 级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龙财企指 〔2022〕27）	81.69
6	侨龙应急			21.30
7	侨龙应急	财政贴息	龙岩市市场监管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市企业 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项目资金的通知（岩市监 〔2023〕157 号）	13.87
2024 年度				
序号	主体	补贴项目名称	补贴依据或确认文件	补助金 额（万 元）
1	侨龙应急	第五届龙岩市政 府质量奖获奖企 业奖励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福建侨龙应急装 备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第五届龙岩市政府质 量奖的通知》（龙政综〔2024〕67 号）	50
2	侨龙应急	第一批重点“小 巨人”企业奖补	《龙岩市财政局龙岩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 达 2023 年第二批省级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 金和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龙 财企指〔2023〕27 号）	85
3	侨龙应急	中央自然灾害救 灾资金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安排 2024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七批)的通 知》（闽财指〔2024〕616 号）	50
4	侨龙应急	特定项目省级专 项资金	中共龙岩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出具 的《证明》	140
5	侨龙应急	高新技术企业奖 励	《龙岩市财政局 龙岩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拨付 2023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和首批市新型研发 机构奖励等经费的通知》（龙财教〔2024〕31 号）	5
6	侨龙应急	综合楼、车间改 扩建项目奖励	福建龙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	8.33
7	侨龙应急	院士站补贴	《新罗区产业人才引进培养的若干措施（试 行）》《关于调整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补助经 费标准的通知》（闽科协院〔2021〕6 号）	35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府补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根据公司所在地的相关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管理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税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

1.公司目前执行的税种及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侨龙应急享受的税收优惠、政府补助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2.公司近两年不存在受到税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形。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一）公司的环境保护

1.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供排水等应急抢险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2101511 工业机械”。因此，公司所属行业及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 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根据《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环办综合函〔2021〕495 号），公司生产的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环境保护的合规情况

（1）公司已依法办理环境保护的相关行政许可

① 公司主要生产场所的环评批复情况如下：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阶段	环保审批情况	环保验收情况
1	侨龙应急	侨龙专用汽车易地技改一期项目	已建	龙岩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4 年 7 月 23 日出具关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同意项目建设。	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组织完成自主验收
2	侨龙应急	福建侨龙应急救	已建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待福建侨龙应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项目阶段	环保审批情况	环保验收情况
		援装备改扩建项目		12月1日出具《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侨龙应急救援装备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龙环审[2021]368号），同意项目建设。	急救援装备喷漆涂装生产线项目建设完工后组织评审，分别出具环保验收报告，目前已开展前期准备工作，预计于2025年5-6月完成
3	侨龙应急	福建侨龙应急救援装备喷漆涂装生产线项目	在建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于2025年1月10日出具《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侨龙应急救援装备喷漆涂装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龙环审[2025]13号），同意项目建设。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福建侨龙应急救援装备改扩建项目与福建侨龙应急救援装备喷漆涂装生产线项目均不属于重污染项目，公司已取得有效排污许可证，配置了污染处理设施，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转，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及总量控制要求，未发生环境污染或因环保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预计完成环保验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②排污情况及排污许可的办理

侨龙应急于2020年4月18日取得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508007054310851001U，有效期限自2020年4月18日至2023年4月17日止。2023年4月13日，公司续领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核发《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508007054310851001U，有效期限自2023年4月18日至2028年4月17日止。2023年12月22日，公司换领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3508007054310891001U，有效期限自2023年12月22日至2028年12月21日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超越排污许可证范围排放污染物的情况。

(2) 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合规性

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及龙岩市新罗生态环境局

出具的《关于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等无违规证明文件、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环境保护方面的投诉、上访等情况，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公司已取得产品质量认证和技术监督标准共详见本法律意见“八、公司的业务”之“（三）公司的生产经营资质”之“2.产品强制性认证（3C 认证）”和“3.其他重要资质”所述内容。

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等无违规证明文件、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告及信用中国网站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

1.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由	涉案金额	审理阶段	判决结果/诉讼请求	执行情况
1	侨龙应急	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无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300 万元	二审	2025 年 1 月 16 日，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闽 05 民初 851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令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害侨龙	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序号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由	涉案金额	审理阶段	判决结果/诉讼请求	执行情况
							应急第 ZL202110400839.4 号发明专利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停止制造、销售侵权的排水抢险车，并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侨龙应急经济损失 300 万元。 2025 年 1 月 22 日，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提起上诉。本案尚未作出二审判决。	
2	侨龙应急	国家知识产权局	徐州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权无效行政纠纷	-	一审	2023 年 11 月，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2321352592.4）提起无效宣告请求。2024 年 6 月，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无效宣告决定，宣告该专利的权利要求全部无效。2024 年 9 月，侨龙应急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该无效决定。北京知识产权法院 2025 年 3 月 13 日已开庭审理，尚未作出判决。	不涉及
3	侨龙应急	国家知识产权局	徐州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专利权无效行政纠纷	-	一审	2023 年 11 月，徐工道金特种机器人技术有限公司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2221999665.4）提起无效宣告请求。2024 年 6 月，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无效宣告决定，宣告该专利的权利要求全部无效。2024 年 9 月，侨龙应急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该无效决定。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已开庭审理，尚未作出判决。	不涉及
4	侨龙应急	国家知识产权局	胡彦蕊	实用新型专利权无效行政纠纷	-	二审	2024 年 1 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对胡彦蕊就专利 ZL202120781675.X 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进行审查后作出“宣告专利权全部无效”决定。2024 年 3 月，侨龙应急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请求撤销该无效决定，受理案号为(2024)京 73 行初 5530 号。 2024 年 8 月，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2024)京 73 行初 5530 号”《行政判决	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序号	原告	被告	第三人	案由	涉案金额	审理阶段	判决结果/诉讼请求	执行情况
							书》，判决驳回原告侨龙应急的诉讼请求。 2024 年 9 月，侨龙应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案号为（2024）最高法知行终 1025 号，本案尚未作出二审判决。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诉讼系公司为维护公司的专利权而主动发起的诉讼行为，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责任或损失的情形，不影响内控和合规的健全性，上述诉讼案件所涉专利、被宣告无效专利不属于公司核心专利，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本次挂牌的重大法律障碍。

2.行政处罚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可能对本次挂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案件。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在最近 24 个月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失信联合惩戒情况

根据相关主体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处于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十九、劳动用工与社会保障

（一）员工及用工合同签署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抽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其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聘用协议等资料，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员工及用工合同签署情况如下：

时间	员工总数（人）	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人数（人）	签订聘用协议的员工人数（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0	359	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0	274	6

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上述签订聘用协议的员工均为已达到退休年龄的退休返聘人员。

（二）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明细表及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保险类型	应缴纳人数（人）	实际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原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注 1）	养老保险	360	359	1	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
	医疗保险	360	358	2	2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
	生育保险	360	358	2	2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
	工伤保险	360	359	1	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	360	359	1	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
	住房公积金	360	358	2	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1 人自愿放弃缴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养老保险	274	261	13	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12 人当月入职次月缴纳
	医疗保险	274	261（注 2）	14	2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12 人当月入职次月缴纳
	生育保险	274	261（注 2）	14	2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12 人当月入职次月缴纳
	工伤保险	274	269	5	4 人当月下旬入职，已过当月工伤保险缴纳时间；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

时间	保险类型	应缴纳人数 (人)	实际缴纳人数 (人)	未缴纳人数 (人)	未缴纳人原因
					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	274	260	14	1 人选择在外地其他单位缴纳；1 人当月准备离职，公司失业保险缴纳作减员处理，后实际当月未离职；12 人当月入职次月缴纳
	住房公积金	274	262（注 3）	13	1 人自愿放弃缴纳；12 人当月入职次月缴纳

注 1：2024 年 12 月，公司 1 名员工当月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当月公司为该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因此仍将该名员工计入当月应缴纳人数及实际缴纳人数。

注 2：2023 年 12 月，公司为 1 名退休返聘员工缴纳了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该员工未计入应当缴纳人数，但计入实缴缴纳人数，因此应缴纳人数、实际缴纳人数、未缴纳人数加总不一致。2024 年 12 月，未再为其缴纳。

注 3：2023 年 12 月，公司为 1 名退休返聘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该员工未计入应当缴纳人数，但计入实缴缴纳人数，因此应缴纳人数、实际缴纳人数、未缴纳人数加总不一致。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因客观原因未为其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况，该等情况涉及人数较少、金额较小，如发生补缴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取得《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等无违规证明文件、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相关网站查询，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环宇科技、实际控制人林志国、林秋英、林立珍、林立伦已出具《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的承诺函》，主要承诺内容如下：

1.如果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要求公司对社会保险费进行补缴，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企业/本人将无偿代其承担全部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

2.如果公司住所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如果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企业/本人

将无偿代其承担全部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

3.本企业/本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做出对公司的补偿承诺，该情形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十、结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挂牌申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挂牌规则》和《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有关条件；公司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本次挂牌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公司尚需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核意见。

本法律意见正本一式三份，经本所盖章并经本所负责人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之签署页)



负责人: _____

王丽

王 丽

承办律师: _____

曾国林

曾国林

承办律师: _____

张文峰

张文峰

承办律师: _____

王凯妮

王凯妮

2015年4月28日

附件一：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清单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1	侨龙应急	一种伸缩管及抢险排水车	202111660522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12.31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支撑结构及其驱动方法	202110717300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3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臂架限位装置以及消防车	202110717481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4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臂架防脱装置以及消防车	202110717308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5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的臂架结构以及消防车	2021107174697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6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的臂架结构	202110717471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7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	2021107174752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8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车体的供水单元及供水泵车	202110570931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9	侨龙应急	一种建筑物坍塌应急救援设备	202110425419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0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	202110425420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1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110400839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4.14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2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车	202110301111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1.3.22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010691406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7.17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4	侨龙应急	一种多功能加压车	202010566305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6.1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15	侨龙应急	一种加压车的控制方法及系统	202010566322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6.1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6	侨龙应急	一种供水车	202010362057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4.3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7	侨龙应急	一种消防车	202010277272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4.1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8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单元、多级伸缩臂及可移动流体输送装置	2020102772609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4.1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19	侨龙应急	一种厢体可卸式排水泵车	202010036044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14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0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自装卸设备及其液压控制系统	202010036056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20.1.14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1	侨龙应急	一种恒压变流量远程供水泵车	201911293317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12.16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22	侨龙应急	一种铁路自装卸多功能保障设备及其系统	2019107679143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8.2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3	侨龙应急	一种自动理带顶篷启闭装置及其布管车	201910766960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9.8.2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4	侨龙应急	一种双级升降式履带泵车	201810902609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8.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5	侨龙应急	一种履带泵车	201810903648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8.8.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6	侨龙应急	液压油缸控制装置、伸缩排水管及移动排水车	201711058718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11.1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7	侨龙应急	一种水带布管车	201710539124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7.4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28	侨龙应急	一种多联卷盘机构	201710471051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7.6.2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29	侨龙应急	一种履带式作业装置下台阶辅助机构	201510671447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10.15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0	侨龙应急	一种箱式作业装置	2015105631847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9.7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1	侨龙应急	轨道交通车辆清洗装置	2015104770429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5.8.6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2	侨龙应急	一种铰链机构	201510319542X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5.6.11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3	侨龙应急	一种井盖	2015103195650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5.6.11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4	侨龙应急	一种履带泵站	2015102262569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4.6.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5	侨龙应急	多功能自动关闭井盖	2013101497623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3.4.26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6	侨龙应急	多功能自动关闭井盖	2015100912030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3.4.26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7	侨龙应急	大流量多用途水上移动泵站	2012104674254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2.11.1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8	侨龙应急	旋转式高空大流量排水船	2012104673228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2.11.19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39	侨龙应急	全液压轮式高空移动排水泵站	2012100289120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2.2.1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40	侨龙应急	大跨距旋转式双管路排水抢险车	2011104192079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1.12.5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41	侨龙应急	可旋转的车辆升降支腿	2011103774458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1.11.1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42	侨龙应急	多功能立式移动泵站	201110206198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1.7.12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43	侨龙应急	高空远程排水抢险车	2010106245076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0.12.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44	侨龙应急	可旋转的折叠式导流管	2010106227294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0.12.28	专利权维持	20 年	无
45	侨龙应急	大流量排	2010101578398	发明	原始	2010.3.23	专利权	2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急、天津水科机电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水利电力机电研究所）	水抢险车		专利	取得		维持		
46	侨龙应急	用于排水车的伸缩管	200910112511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09.9.10	专利权维持	20 年	质押
47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的液压系统及排水车	202323436005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12.1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48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模块箱及转运车	20232327756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49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模块箱及转运车	20232327748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0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模块箱及转运车	20232327852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1	侨龙应急	一种控制柜的快拆装置及便携装置	20232321086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11.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2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车的抢险器材转运装置及抢险车	20232281280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10.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抢险车	202322609416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4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	20232260971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5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车	202322609265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6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的排水装置及排水车	202322609427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7	侨龙应急、福建省森林消防总队	一种移动泵站及具有该移动泵站的抢险设备	20232260978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58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车	20232260925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59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装置及具有该排水装置的排水设备	202322609667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0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322609243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1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	202322609680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2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	202322609634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3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	20232260973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4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322609234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5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	20232260922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6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及具有该移动泵站的抢险设备	20232260991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9.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7	侨龙应急、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一种矿用排水设备的排水子车	202322372844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8.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8	侨龙应急、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一种矿用排水设备	20232236394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8.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69	侨龙应急、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一种矿用排水设备	20232237264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8.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0	侨龙应急、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一种矿用排水设备的排水子车	202322363785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8.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司								
71	侨龙应急、福建腾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一种导向稳定的油管收卷装置	2023220698909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23.8.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2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设备的液压系统及其供排水设备	202321355564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5.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3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321355654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5.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4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的自吸泵装置及抢险设备	202321352583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5.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5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设备的自吸泵装置及抢险设备	202321352575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5.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6	侨龙应急	一种水罐消防车	202320337406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2.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7	侨龙应急	一种金属管校圆装置	20232033772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2.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8	侨龙应急	一种消防车的水罐及其消防车	202320337424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2.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79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压紧翻转架轴承的工装总装	20232034404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3.2.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0	侨龙应急、福建腾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一种带辅助导引机构的收卷装置	202320300342X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23.2.2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1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22360111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2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车的供排水装置	202223604784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3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车的供	20222360107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排水装置及供排水车							
84	侨龙应急	一种淋浴模块箱的淋浴系统及淋浴模块箱	202223423376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2.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5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系统及供排水车	20222319592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6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抢险车	202223212133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7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散热系统、排水装置及排水车	20222319592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8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系统及供排水车	202223197088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89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车的工作平台	202223202577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0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车	20222320274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1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车	202223211618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2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排水机构的液压系统及排水机构	20222319554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装置及排水车	202223168546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4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车的供排水装置及供排水车	20222314853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5	侨龙应急	一种供排水车	20222314854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6	侨龙应急、福建腾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一种具有联动机构的收卷装置	2022229508784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22.1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7	侨龙应急	一种整车液压管路	20222291853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1.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冲洗过滤泵站							
98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222905760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0.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99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装置及抢险设备	202222770500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0.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0	侨龙应急	一种供水装置及抢险设备	20222277280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0.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1	侨龙应急	一种抽水装置及抢险设备	202222770570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10.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2	侨龙应急	一种取水机器人的取放设备	20222262201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3	侨龙应急	一种车用底盘及排水车	20222262174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4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的油路系统	202222599713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5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的气路系统	202222600381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6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22241333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7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22241419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8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的软管牵引装置及其布管车	202222365185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09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的软管牵引装置及其布管车	202222365163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0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的软管牵引装置	20222236593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1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的软管牵引装置及其布管车	202222365553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9.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2	侨龙应急	一种气固分离设备	202222211955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2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11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抢险车	202222189485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4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抢险车车厢及排水抢险车	20222219809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5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抢险车车厢	202222189484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6	侨龙应急	一种气固分离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222169479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7	侨龙应急	一种气固分离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222169034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8	侨龙应急	一种沉降箱及气固分离装置及应急救援设备	20222216892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19	侨龙应急	一种气固分离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22217638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8.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0	侨龙应急、福建腾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一种高压油管连接头	202222038079X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22.8.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1	侨龙应急、福建腾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一种具有辅助动力的油管绞盘	2022220380910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22.8.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2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装置及排水车	202221996239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3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22200009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4	侨龙应急	一种皮卡抢险车	20222199998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5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管道清洗设备	202221941525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6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车厢及排水车	20222174259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127	侨龙应急	一种车厢换气机构、车厢及车辆	202221740763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8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排水车的排水单元监控系统及排水车	202221740773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7.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29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装置及车厢及布管车	20222137724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6.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0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	20222137761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6.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1	侨龙应急	一种高速风机装置及其气力抽吸设备	20222086200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4.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2	侨龙应急	一种高速风机装置及其气力抽吸设备	20222086250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4.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3	侨龙应急	一种高速风机装置及其气力抽吸设备	202220862037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4.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4	侨龙应急	一种淋浴模块箱及其运输设备	202220711634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3.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5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马达的转速测量装置及液压系统及排水设备	202220403093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2.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6	侨龙应急	一种可伸缩的管道总成及抢险排水车	20222038489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2.2.2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7	侨龙应急、福建腾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一种多级高低压泄油管	2022201995892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22.1.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38	侨龙应急	一种滑动管、排水设备及抢险排水车	20212340895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12.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139	侨龙应急	一种伸缩管道设备及抢险排水车	20212341605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12.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0	侨龙应急	一种消防水带收卷装置及消防车	202122205880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9.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1	侨龙应急	一种伸缩水管总成及供水泵车	202121966309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8.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2	侨龙应急	一种伸缩供水机构及供水泵车	20212196629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8.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3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车体的供水组件及供水泵车	20212196826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8.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4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供水泵车的供水管道及供水泵车	20212196827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8.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5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消防机器人的取放设备及供水泵车	20212176179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6	侨龙应急	一种汽车的气动工具接头	202121738213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7	侨龙应急	一种水域救援模块箱及其救援车	202121708886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8	侨龙应急	一种消防模块箱及其救援车	202121708106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49	侨龙应急	一种生活模块箱及其勾臂车	202121707793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0	侨龙应急	一种消防模块箱及其勾臂车	202121709098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7.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1	侨龙应急	一种吸水管工装	20212146788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2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连接部水	202121440775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密封结构以及消防车							
153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臂架内导向机构以及消防车	202121446857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4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液压软管绞盘结构以及消防车	202121448287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5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	20212144665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6	侨龙应急	一种灭火流体输送装置的旋转结构以及消防车	202121440423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7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臂架限位装置以及消防车	202121446707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8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支撑结构	20212144650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59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臂架钢丝绞盘结构以及消防车	20212144043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0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的臂架结构以及消防车	20212144863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1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的臂架结构	20212144709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2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臂架防脱装置	202121447157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3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装置中导向块	202121446635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固定机构以及消防车							
164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排水车的排水装置及其排水车	202121262216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5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12126223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6.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6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车体的供水系统及供水泵车	202121128829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7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车体的取水单元及供水泵车	202121153630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8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供水泵车的取水装置及供水泵车	20212113021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69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可移动平台的伸缩油管及可移动平台	202121128847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0	侨龙应急	一种可移动平台及供水泵车	202121128844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1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车体的伸缩供水装置及供水泵车	20212112885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2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排水装置的油缸及排水装置及排水车	20212112904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5.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3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远程供水泵车的供水装置及远程供水泵车	20212092992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4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供水泵车的升降式消防炮及	20212092991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供水泵车							
175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的气固分离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120814124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6	侨龙应急	一种建筑物坍塌应急救援设备	20212081431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7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的动力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12081684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8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的气固分离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120813851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79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设备的气固分离装置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120814689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0	侨龙应急	一种抽吸挖掘机器人及其应急救援设备	202120814724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1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的液压油水冷结构及移动泵站	202120759893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2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120761434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14	报告期内专利权维持，2025 年 1 月 6 日被宣告无效。	10 年	无
183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120759900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184	侨龙应急	一种可自救援的移动泵站	20212076147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5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2120761486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4.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6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抢险车的水管收纳装置及抢险车	202120575399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2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7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抢险车的翼开门及抢险车	20212057545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2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8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车	202120575966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2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89	侨龙应急	一种水力冲挖装置及其水力冲挖设备及其抢险转运设备	202120452575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3.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0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水带接头拆装的扳手	202120400725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1.2.2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1	侨龙应急	一种电动转运小车及其应急救援车	20202305461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2.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2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救援车	20202304589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2.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质押
193	侨龙应急	一种抽吸摆臂及其抽吸挖掘机	202022830228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1.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质押
194	侨龙应急	一种多功能抢险车	202021866276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8.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5	侨龙应急	一种森林消防远程供水系统	202021866168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8.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6	侨龙应急	一种救险车	202021436447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7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液压油的冷却装置及排水车	20202142223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198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液压油的冷却装	20202141460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置							
199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可移动作业平台的伸缩油管及可移动作业平台	202021368940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0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可移动作业平台的伸缩油管及可移动作业平台	20202136860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1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1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油过滤设备及抢险车	20202130948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2	侨龙应急	一种汽车门窗零件包边设备	202021310344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3	侨龙应急	一种轨道零件拼焊设备	20202130956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7.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4	侨龙应急	一种车载消防机器人的装卸装置和消防机器人运载车	20202115798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5	侨龙应急、应急管理部上海消防研究所	一种多功能加压车	20202115643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6.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6	侨龙应急、应急管理部上海消防研究所	一种供水车	20202071196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7	侨龙应急	一种分流装置及取、排水装置	202020711921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8	侨龙应急	一种取水机器人及抢险车	202020711876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09	侨龙应急	一种供水车	202020712001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210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移动式泵站的回转接头及移动式泵站	202020711913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1	侨龙应急	一种消防车	202020517874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1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质押
212	侨龙应急	一种流体输送单元、多级伸缩臂及可移动流体输送装置	202020517539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1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202051357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4.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4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	20202029725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3.1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5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式泵站及排水抢险车	202020297191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3.1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6	侨龙应急	一种用于排水装置的水泵及其排水装置	202020184045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2.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7	侨龙应急	一种抢险排水车	20202018402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2.1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8	侨龙应急	一种应急排水泵车	202020076365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19	侨龙应急	一种自装卸多功能保障设备及其控制系统	202020076087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20.1.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0	侨龙应急	一种多功能抢险排水车	201922482187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1	侨龙应急	一种多功能抢险排水车	20192248218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2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1922438208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装置及排水车	201922445476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4	侨龙应急	一种带裙边车厢及洒水车	201922483096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225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	20192245507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6	侨龙应急	一种恒压变流量远程供水装置	201922257253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1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7	侨龙应急	一种绞盘装置及排水车	201922176064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6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28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式液压泵站及排水车	201922041756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1.22	报告期内专利权维持，2025 年 1 月 6 日被宣告无效。	10 年	无
229	侨龙应急	一种绞盘装置	201922042815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1.2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0	侨龙应急	一种列管式风冷液压油箱	201921796516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0.2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1	侨龙应急	一种列管式水冷液压油箱	20192180042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0.2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2	侨龙应急	一种开关柜的母排温度监测装置	20192159340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9.2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3	侨龙应急	一种具有便携式液压水泵的泵站	201921507558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9.1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4	侨龙应急	一种自动理带顶篷启闭装置及其布管车	201921351355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8.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5	侨龙应急	一种自装卸多功能保障设备及其系统	201921351767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8.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6	侨龙应急	一种燃气轮机发电机组的电机启动电源装置	20192115553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7.23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7	侨龙应急	一种折叠式管线过桥	20192066280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5.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238	侨龙应急	一种自行车式管线过桥	201920662269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5.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39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动力履带泵车	201920451046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4.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0	侨龙应急	一种暖风及电源供应车	201920246889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2.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1	侨龙应急	一种分体式电源及暖风供应车	20192024689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2.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2	侨龙应急	一种车载设备减震装置及设备运载车	201920136689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9.1.2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3	侨龙应急	一种全地形作业车	20182196560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4	侨龙应急	一种废料清理装置	201821965576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5	侨龙应急	一种管道清淤装置	20182196678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1.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6	侨龙应急	一种加压布管车	201821680813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0.1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7	侨龙应急	一种移动泵站	201821664545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0.1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8	侨龙应急	一种布管车	201821666001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0.15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49	侨龙应急	一种履带泵车	20182128277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8.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0	侨龙应急	一种升降式履带泵车	20182128261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8.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1	侨龙应急	一种抽水泵及抽水车	201821282796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8.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2	侨龙应急	一种双级升降式履带泵车	20182128276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8.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3	侨龙应急	一种单折叠履带式排水车	201821018619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4	侨龙应急	一种双折叠式排水车	20182101644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5	侨龙应急	一种双折叠式水管加长履带底盘排水	20182101854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车							
256	侨龙应急	一种单折叠式排水车	20182101260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7	侨龙应急	一种折叠式水管加长排水车	201821012599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8	侨龙应急	一种双折叠履带式排水车	201821013629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59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管升降式履带底盘高空排水车	201821013668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0	侨龙应急	一种高空供排水抢险车	201820908519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6.1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1	侨龙应急	一种可调节深度的抢险车	201820376975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3.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2	侨龙应急	一种燃气轮机发电车	201820240343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3	侨龙应急	一种取力离合器	201820150299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8.1.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4	侨龙应急	一种箱式移动泵装置	20172169752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8	报告期内专利权维持，2025 年 2 月 6 日被宣告无效。	10 年	无
265	侨龙应急	一种具有存储结构的箱式移动泵设备	20172169752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6	侨龙应急	一种取力器	20172144788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1.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7	侨龙应急	一种可调节抽水深度的移动泵站	201721445290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1.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8	侨龙应急	一种带绞盘的履带式移动泵站	201721445309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11.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69	侨龙应急	一种液压	2017214	实用	原始	2017.11.1	专利权	10 年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急	油低位测量装置	403878	新型	取得		维持		
270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伸缩管密封结构及排水车	201721275691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3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1	侨龙应急	一种多向排水伸缩管	20172126801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29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2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伸缩管与密封圈互锁保护机构	201721258718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3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取力器离合互锁保护机构	20172125875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28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4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伸缩吸水装置	201721258014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5	侨龙应急	一种排水车转向滑移作业平台	201721257388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6	侨龙应急	一种抽水车转向吸水装置	20172125795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9.27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7	侨龙应急	一种串联式远程供排水机构	201721010769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8.1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8	侨龙应急	一种水带布管车	201720801106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7.4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79	侨龙应急	一种水冷式移动泵站	201720726171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6.2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80	侨龙应急	一种多联卷盘机构	201720727524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6.2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81	侨龙应急	一种超大流量远程供排水车	20172051983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7.5.11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82	侨龙应急	一种自吸式轨道交通车辆清洁装置	2017203784753	实用新型	受让取得	2017.4.12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83	侨龙应急	一种组合式移动泵站	201621109903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10.10	专利权维持	10 年	无
284	侨龙应急	一种一体化软管绞盘结构	201620011932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1.6	报告期内专利权维	10 年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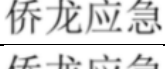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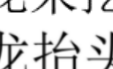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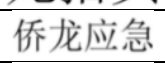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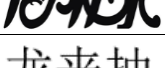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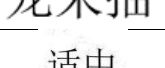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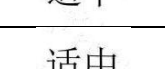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专利期限	他项权利
							持， 2025 年 4 月 2 日被宣 告无效。		
285	侨龙应 急	一种履带 式作业装 置下台阶 辅助机构	2015208 025666	实用 新型	原始 取得	2015.10.15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286	侨龙应 急	一种箱式 作业装置	2015206 872460	实用 新型	原始 取得	2015.9.7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287	侨龙应 急	一种软管 绞盘结构	2015202 997293	实用 新型	原始 取得	2015.5.11	报告期 内专利 权维持 ， 2025 年 4 月 2 日被宣 告无效。	10 年	无
288	侨龙应 急	排水车与 排水车结 构	2015203 004555	实用 新型	原始 取得	2015.5.11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289	侨龙应 急	软管绞盘 结构	2015203 004894	实用 新型	原始 取得	2015.5.11	报告期 内专利 权维持 ， 2025 年 4 月 2 日被宣 告无效。	10 年	无
290	侨龙应 急	一种排水 车	2015203 004841	实用 新型	原始 取得	2015.5.11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291	侨龙应 急	移动泵站	2023303 282160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23.5.31	专利权 维持	15 年	无
292	侨龙应 急	排水车	2022308 713939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22.12.29	专利权 维持	15 年	无
293	侨龙应 急	取水机器 人	2022308 707798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22.12.29	专利权 维持	15 年	无
294	侨龙应 急	供排水车	2022308 713924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22.12.29	专利权 维持	15 年	无
295	侨龙应 急	全地形远 程控制移 动泵站	2017301 703634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17.5.10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296	侨龙应 急	远程控制 移动泵站	2017301 701408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17.5.10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297	侨龙应 急	箱式抢险 排水车	2015301 881261	外观 设计	原始 取得	2015.6.10	专利权 维持	10 年	无

附件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清单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侨龙应急		34212477	32	2029.9.6	原始取得
2	侨龙应急		34206019	23	2029.6.20	原始取得
3	侨龙应急		34226016	22	2029.6.20	原始取得
4	侨龙应急		34225636	44	2029.6.20	原始取得
5	侨龙应急		34224539	13	2029.6.20	原始取得
6	侨龙应急		34224199	26	2029.6.20	原始取得
7	侨龙应急		34224099	1	2029.6.20	原始取得
8	侨龙应急		34221508	40	2029.6.20	原始取得
9	侨龙应急		34220205	28	2029.6.20	原始取得
10	侨龙应急		34220139	24	2029.6.20	原始取得
11	侨龙应急		34217278	3	2029.6.20	原始取得
12	侨龙应急		34216772	18	2029.6.20	原始取得
13	侨龙应急		34216561	41	2029.6.20	原始取得
14	侨龙应急		34216281	14	2029.6.20	原始取得
15	侨龙应急		34216037	8	2029.6.20	原始取得
16	侨龙应急		34214054	42	2029.6.20	原始取得
17	侨龙应急		34213505	43	2029.6.20	原始取得
18	侨龙应急		34211804	2	2029.6.20	原始取得
19	侨龙应急		34210539	19	2029.6.20	原始取得
20	侨龙应急		34210454	6	2029.6.20	原始取得
21	侨龙应急		34207482	38	2029.6.20	原始取得
22	侨龙应急		34206383	27	2029.6.20	原始取得
23	侨龙应急		34205048	45	2029.6.20	原始取得
24	侨龙应急		34204973	36	2029.6.2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有效期	取得方式
25	侨龙应急		34204536	15	2029.6.20	原始取得
26	侨龙应急		34203461	34	2029.6.20	原始取得
27	侨龙应急		34203387	20	2029.6.20	原始取得
28	侨龙应急		34202870	35	2029.6.20	原始取得
29	侨龙应急		34202663	4	2029.6.20	原始取得
30	侨龙应急		34202327	10	2029.6.20	原始取得
31	侨龙应急		34202121	39	2029.6.20	原始取得
32	侨龙应急		34202009	21	2029.6.20	原始取得
33	侨龙应急		26655549	11	2029.5.13	原始取得
34	侨龙应急		28830372	7	2029.4.6	原始取得
35	侨龙应急		24000534	12	2028.4.27	原始取得
36	侨龙应急		16388167	7	2026.9.27	原始取得
37	侨龙应急		16388167A	37	2026.7.13	原始取得
38	侨龙应急		16388167A	9	2026.7.13	原始取得
39	侨龙应急		16388167A	7	2026.7.13	原始取得
40	侨龙应急		34200426	16	2029.9.6	原始取得
41	侨龙应急	龙来洗	29743531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42	侨龙应急	龙来洗	29742912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43	侨龙应急	龙来洗	29728795	7	2029.1.20	原始取得
44	侨龙应急	龙来扫	29736328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45	侨龙应急	龙来扫	29736121	7	2029.1.20	原始取得
46	侨龙应急	龙来扫	29728002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47	侨龙应急	龙来清	29739235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48	侨龙应急	龙来清	29735546	7	2029.1.20	原始取得
49	侨龙应急	龙来清	29728520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有效期	取得方式
50	侨龙应急	龙来抽	29743524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51	侨龙应急	龙来抽	29742105	7	2029.1.20	原始取得
52	侨龙应急	龙来抽	29724100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53	侨龙应急	龙来吸	29730955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54	侨龙应急	龙来吸	29726043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55	侨龙应急	龙来吸	29723480	7	2029.1.20	原始取得
56	侨龙应急	龙来挖	29734605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57	侨龙应急	龙来挖	29721683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58	侨龙应急	龙吸力	22797183	7	2028.2.20	原始取得
59	侨龙应急	龙吸力	22797506	12	2028.2.20	原始取得
60	侨龙应急	龙吸地	22797686	12	2028.2.20	原始取得
61	侨龙应急	龙吸地	22797507	7	2028.2.20	原始取得
62	侨龙应急	龙吸粒	22797569	12	2028.2.20	原始取得
63	侨龙应急	龙吸粒	22797371	7	2028.2.20	原始取得
64	侨龙应急	清龙侠	22618628	37	2028.2.13	原始取得
65	侨龙应急	清龙侠	22618386	7	2028.2.13	原始取得
66	侨龙应急	软实力	22618663	37	2028.2.13	原始取得
67	侨龙应急	软实力	22618553	7	2028.2.13	原始取得
68	侨龙应急	清道夫	32593805	7	2029.6.20	原始取得
69	侨龙应急	龙鹰	7454267	12	2030.10.13	受让取得
70	侨龙应急	巧雲天	20787065	12	2027.9.20	原始取得
71	侨龙应急	巧雲天	20786957	9	2027.9.20	原始取得
72	侨龙应急	巧雲天	20786760	7	2027.9.20	原始取得
73	侨龙应急	巧雲天	20788095	37	2027.9.20	原始取得
74	侨龙应急	锐施特	29731750	12	2029.1.20	原始取得
75	侨龙应急	锐施特	29729869	37	2029.1.2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有效期	取得方式
76	侨龙应急		13397749	12	2025.1.20	原始取得
77	侨龙应急		7890034	12	2031.1.20	原始取得
78	侨龙应急		12423753	12	2024.9.20	原始取得
79	侨龙应急		28492117	7	2029.4.27	原始取得
80	侨龙应急		28492147	9	2028.12.6	原始取得
81	侨龙应急		28484669	37	2028.12.6	原始取得
82	侨龙应急		3396663	12	2024.7.6	受让取得
83	侨龙应急		16389193	9	2026.11.20	原始取得
84	侨龙应急		16389193	12	2026.11.20	原始取得
85	侨龙应急		16389193	37	2026.11.20	原始取得
86	侨龙应急		53426907	37	2031.9.13	原始取得
87	侨龙应急		53422342	9	2031.9.13	原始取得
88	侨龙应急		53419991	12	2031.9.13	原始取得
89	侨龙应急		53413321	39	2031.9.13	原始取得
90	侨龙应急		34213437	17	2029.6.20	原始取得
91	侨龙应急		45019709	7	2030.12.13	原始取得
92	侨龙应急		29728786	7	2029.1.20	原始取得
93	侨龙应急		45236024	9	2031.2.13	原始取得
94	侨龙应急		53416059	7	2031.12.13	原始取得
95	侨龙应急		53405623	35	2031.12.13	原始取得
96	侨龙应急		63738133	9	2032.10.6	原始取得
97	侨龙应急		63761948	9	2032.10.6	原始取得
98	侨龙应急		71674772	9	2033.11.20	原始取得
99	侨龙应急		71678237	7	2033.11.20	原始取得
100	侨龙应急		29725144	7	2029.1.20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国际分类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01	德意龙		39849596	7	2029.7.23	原始取得
102	德意龙		39850120	37	2029.7.23	原始取得

注：上述商标中，注册号 34224099 和 16389193 的商标正处于撤销连续三年停止使用注册商标程序之中；注册号 34221508 商标正处于撤销连续三年停止使用注册商标的复审程序之中。